

标段编号：44030420230003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产业用房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6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6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6 项业绩），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1、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体现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的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p>
2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各 2 项，若所提供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都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各自前 2 项业绩）。注：1、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p>

		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 3、若竣工验收证明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可提供施工许可证明文件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3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不评审）	需提供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扫描件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网上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注：如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需体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数量。
4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格式自拟（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业绩

近五年内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建筑工程管理服务中心(原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II 标	门诊医技楼 1~3 层、10~14 轴交 G~N 轴 1-6 层通高门诊大厅等	10667.722159	2021.11.02	完工
2	深圳市建筑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9031.038709	2023.01.03	完工
3	深圳市建筑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 IV 标段	A 塔 7、8 层公共区域装饰装修, A 塔 9-22 层 J 交 A-4 轴与 G 交 A-9 轴南侧装饰装修。15 层南侧架空休闲绿化区域铺装。	8406.852766	2022.10.21	完工
4	深圳市建筑工程管理服务中心(原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 标)	2#图书馆室内装修装饰工程(主塔楼二层及以上区域不含二层主入口大厅)	8291.059603	2021.06.07	完工
5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漫舒溪里广场(1-3#楼)及 S2 地块精装修工程	漫舒溪里广场(1-3#楼)公区及 S2 地块住宅楼公区精装、样板房及室内批量交付精装	9765.364959	2024.03.27	在建

6	台州市城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台州数字科技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B2号楼办公区、C1号楼办公区、地下室食堂、地下室多功能厅及其它公共区域等，包括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预埋、抗震支架等，合计装修面积约6.6万平方米	8128.1236	2025.09.03	在建
7	广东新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方达成大厦项目办公物业装修改造工程	办公物业装修改造工程	7956.899618	2025.01.15	在建
8	广东南粤正方建设有限公司	香山迎宾馆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15932.4000	2021.11.19	完工
9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3#楼精装修工程	3#楼精装修工程	9356.787708	2023.10	完工

1)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II标

48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6183024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施工II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667.722159万元
中标工期: 365
项目经理(总监): 刘红星



本工程于 2021-07-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18

查验码: 714930012249914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48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1 年 10 月 18 日

致：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9 日 为建设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II 标 以人民币（大写）：壹亿零陆佰陆拾柒万柒仟贰佰贰拾壹元伍角玖分（RMB: 10667.722159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收。

请按要求提交合同履约保函，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_____

陈卫峰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甲方名称变更证明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bureau's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along with navigation links for Home, News, Open Government, Government Services, Project Information, Citizen Interaction, Special Columns, Data Openness, and Care Version.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navigation menu on the left with 'News' and 'Notice' highlighted. The central focus is a notice titled '关于事业单位名称更名的公告' (Notice on the Name Change of Public Institutions), dated July 28, 2021. The notice text states that, according to a notice from the Shenzhen Municipal Commission for Institutional编制, the Shenzhen Land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enter is renamed to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Cultural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and the Shenzhen Residential Engineering Management Station is renamed to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Educatio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The notice is signed by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n July 28, 2021. The footer contains contact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e main office address, phone number, and working hours, as well as copyright and privacy policy links. It also includes a public network security license and various certification logos.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首页 新闻资讯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工程信息 政民互动 专题专栏 数据开放 关怀版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索

新闻资讯

- 工作动态
-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关于事业单位名称更名的公告

来源：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2021-07-28 15:19

大 中 小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建筑工务署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2021〕67号），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现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现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1年7月28日

分享到:

主办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 备案号：粤ICP备19002425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62
联系电话：0755-88124001 | 工作时间：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网站地图 - 友情链接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849号

查询网址：https://szwb.sz.gov.cn/gwsxwzx/ntzgg/content/post_9024993.html

合同编号: 2021 第 21265 号

正本



合同编号: ZYGM-065-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
工程施工II标合同

承包方: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一年十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刘红星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144111118459

本工程于2021年7月21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II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桥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工程内容：门诊医技楼1~3层、10~14轴交G~N轴1-6层通高门诊大厅等。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结构、钢结构等形式。

层/幢：12层/4幢（内科中心大楼、外科中心大楼、妇儿中心大楼、教学宿舍楼）、

6层/1幢（行政科研楼）、5层/2幢（门诊医技楼、制剂中心）、3层/1幢（会议中

心）、2层/1幢（污水处理站、垃圾站）。

建筑面积：约44.26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8]1010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II标段具体包括(但不限于)：门诊医技楼1~3层、10~14轴交G~N轴1-6层通高门诊大厅等。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承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0月3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11月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日历天。

节点工期要求：

(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60日内完成图纸深化设计文件，提资给设计单位；

(2) 取得施工许可证后45日内完成工艺样板施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确保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争取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奖项按标段申报，配合总承包单位获取相关奖项，项目整体目标为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陆佰陆拾柒万柒仟贰佰贰拾壹元伍角玖分

（小写）：¥ 106677221.59 元。

相对招标控制价净上浮 20.18%。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零捌佰柒拾陆元肆角叁分（¥1970876.43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陆拾陆万元整（¥ 11660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 500000 元）；

(4) 优质优价奖励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 1000000 元）；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8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0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 1 栋裙楼 3 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 1 栋 A 座裙楼
3 层 336 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 案 意 见：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
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
振兴路建艺大厦 19 层东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786865

传 真：0755-83786093

开 户 银 行：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

账 号：337070100100185661

邮 政 编 码：518031

经 办 人：

备 案 机 构 (公 章)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7-440394-83-01-293412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工程竣工许可专用章 (1)



证书序列号: 2021-2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目标		
建设地址	光明区光侨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0667.72215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3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01日
备注	项目经理: 刘红星 注册证书号: 粤144111118459 项目总监: 陈辉 注册证书号: 00286171 范围: 电气照明;未端设备安装;天花、墙面、地面基层及饰面;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
程施工II标

验收日期：_____
2023 年 5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饰工程施工Ⅱ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建筑面积	7.1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667.72215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94-83-01-2934121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7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05 月 1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70227-1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任展、汪文斌
副组长	赵桂阳、陈辉
组员	刘登科、周刚、顾慧清、刘红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欧福胜	英柯、李卫峰、韩成高、高淦容、单长敏、罗志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成力	周春愚、曹志明、申波
工程质控资料	谢秀兰	戴翠英、殷连娣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6</u>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 ___ 项	共 <u>4</u>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 ___ 项	共 <u>11</u>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1</u>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 ___ 项	共 <u>1</u>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 ___ 项	共 <u>5</u>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4</u>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 ___ 项	共 <u>2</u>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 ___ 项	共 <u>4</u>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 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任晓	市综合信息中心	工程师	高工	任晓
	肖松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肖松
	潘光川	深圳市工勘岩土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潘光川
	陈辉	深圳市山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辉
	柯勇	深圳市通公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柯勇
	周川林	深圳市中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周川林
	刘江星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刘江星
	李卫锋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李卫锋
	王亚王	惠州金隆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亚王
	李志铭	深圳永和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工	李志铭
	张真龙	浙江五洲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真龙
	滕云岩	深圳市燃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工	滕云岩
	林若华	深圳机械院设计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高工、注册	林若华
	杨斌	深圳市燃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杨斌
	张中原	深圳市华威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资料员		张中原
	谢益光	教育中心	总工程师	工程师	谢益光
	程磊	市工业器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程磊
	梁卓华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		梁卓华
	彭MIR	市工业器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彭MIR
	周川林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工	周川林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曾剑刚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曾剑刚
	胡立森	中建广东清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胡立森
	叶国贵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叶国贵
	杜海鹏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杜海鹏
	付继东	深圳市华成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付继东
	韦哲威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韦哲威
	贺振华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贺振华
	李明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李明
	盛洪峰	珠海市同珠环境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盛洪峰
	祝鸣玲	深圳市鲁大明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祝鸣玲
	戴翠英	深圳市九洲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戴翠英
	王祥	深圳市木泽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祥
	陈锐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锐
	蒋树帆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蒋树帆
	马国栋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资料员		马国栋
	骆得祥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骆得祥
	殷连梯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殷连梯
	李真鑫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真鑫
	庄士新	深圳市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中级	庄士新
	杨树斌	深圳瑞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树斌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詹晨凯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初级	詹晨凯
	周雪	深圳市注册建设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员	初级	周雪
	刘招明	深圳世宏气动液压有限公司	现场检测	工程师	刘招明
	韩正山	深圳世宏气动液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韩正山
	梁发时	深圳世宏气动液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梁发时
	马康时	深圳世宏气动液压有限公司	生产检测	工程师	马康时
	张晚杰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张晚杰
	周刚	深圳市注册建设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员	工程师	周刚
	顾黎洁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员	工程师	顾黎洁
	蔡玉林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蔡玉林
	曹恩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曹恩强
	柳厚华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柳厚华
	吴浩好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浩好
	史丰华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史丰华
	谭彬	深圳建工	检测员	工程师	谭彬
	郑颖树	深圳市注册建设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员	初级	郑颖树
	谢慧明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员		谢慧明
	姜名	深圳中交科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姜名
	陈巧煜	深圳瑞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主任		陈巧煜
	蔡平江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蔡平江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柳程彬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施工员		柳程彬
	伍小华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施工员		伍小华
	林景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核	助理工程师	林景建
	伍国志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术副总	助理工程师	伍国志
	邵澎涛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术部收	助理工程师	邵澎涛
	张雷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术副总	工程师	张雷
	吴卫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吴卫
	李鹏军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李鹏军
	陈勇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陈勇
	邓亿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核	助理工程师	邓亿
	顾文祥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核		顾文祥
	方舜标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术员		方舜标
	陈卫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陈卫
	刘明典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刘明典
	左洪辉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技术员		左洪辉
	林国柱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林国柱
	林华磊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林华磊
	刘伟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施工员	助工	刘伟
	易云奇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值卷员	助工	易云奇
	刘子忠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资料员		刘子忠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陈典洋	深圳市江建运务有限公司	经理		陈典洋
	翁昌辉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翁昌辉
	林可佳	深圳市深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林可佳
	欧慧恒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欧慧恒
	姜富敏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级	姜富敏
	彭龙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彭龙
	叶汉卿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叶汉卿
	彭发贵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彭发贵
	袁可欣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袁可欣
	李北祖	深圳市腾达丰产业有限公司			李北祖
	张发礼	南京马斯德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发礼
	张家友	霍曼(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家友
	邹远忠	上海森林特种钢材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邹远忠
	孔刚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员		孔刚
	范慧敏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员		范慧敏
	胡学象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胡学象
	邹颖	广东东木木业物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邹颖
	贾正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贾正
	朱方文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朱方文
	蔡耀宗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耀宗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谭斌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谭斌
	蔡柯	深圳市九州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蔡柯
	刘峰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峰
	胡松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资料员		胡松
	孙斌	深圳市九州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斌
	曹东	深圳市建之翔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曹东
	周君量	深圳市九州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总代理	高工	周君量
	姜丽敏	高工	高工	姜丽敏
	吴隰	深圳市九州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负责人		吴隰
	石之江	深圳市九州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石之江
	齐林敏	上海市园林工程队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齐林敏
	梅瑞兰	深圳市九州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梅瑞兰
	林星毅	深圳市九州建设	安全员		林星毅
	熊恩农	深圳市建之翔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熊恩农
	谢冠豪	深圳市建之翔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谢冠豪
	曾祥斌	深圳市九州建设	造价员		曾祥斌
	褚文丽	深圳市九州建设	造价负责人		褚文丽
	刘超	广东省教育技术中心	建造师	工程师	刘超
	梁坤	深圳市建之翔有限公司	机电		梁坤
	石文龙	深圳建工	土建		石文龙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张洪川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张洪川
	纪海生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助理工程师	纪海生
	王石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王石
	梁桂玲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	助理工程师	梁桂玲
	刘奇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	助理工程师	刘奇
	吕朝霞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	助理工程师	吕朝霞
	郑亮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	助理工程师	郑亮
	袁坤花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		袁坤花
	王玮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	助理工程师	王玮
	孙成文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机械工程师		孙成文
	刘助民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刘助民
	张林和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经理		张林和
	欧福益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欧福益
	侯臻	深圳市公共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侯臻
	余高	深圳市公共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余高
	张军	深圳市公共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军
	李政杰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李政杰
	李成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		李成
	吴吉鑫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吴吉鑫
	王丁弘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通风	造价工程师	王丁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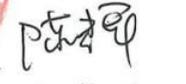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 GD- E1- 914 / 6 *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
工程施工II标门诊医技楼1-3层、10-14轴交G-N轴1-6层通高门诊大
厅装饰。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

投标总价

招 标 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 程 名 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II标 工程

投标总价(小写)： 106677221.59

(大写)： 壹亿零陆佰陆拾柒万柒仟贰佰贰拾壹元伍角玖分

投 标 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者其授权人： 刘海云

编 制 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2)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70184014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9031.038709万元

中标工期：365

项目经理(总监)：张志杰



本工程于 2022-09-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2-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2-08



查验码：435091785346842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2 年 12 月 2 日

致：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 为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 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人民币（大写）：玖仟零叁拾壹万零叁佰捌拾柒元零玖分（小写：RMB 9031.038709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副本



合同编号： RYLHGK-048-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承包方：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张志杰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4201528625

本工程于 2022 年 09 月 21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观东路 101 号

工程内容：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层 / 幢：22F/1 栋，18F/1 栋

建筑面积：7080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779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为装饰装修工程，具体详见图纸和界面划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65（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玖仟零叁拾壹万零叁佰捌拾柒元零玖分（¥ 90310387.0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万叁仟陆佰柒拾捌元叁角叁分（¥ 1383678.3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零捌万元整（¥808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 1000000.00 元）。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审核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0%即1624.607742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

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70%【通常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551902485510816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3）；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

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 月 3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附件：1、中标通知书
2、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3、工程质量保修书
4、项目经理委托书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 承 包 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楼、46楼、47楼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
大厦18、19层

法定代表人：

徐心培

法定代表人：

傅有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786865

传 真：

传 真：0755-83786093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深圳深港科创支行

账 号：

账 号：748475736223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31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6-440300-83-01-102788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证书序列号:2023-085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观东路101号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9031.038709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1-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3-10-31
备注	项目经理:张志杰 注册证书号:粤1442014201528625 项目总监:文学发 注册证书号:00231214 范围:装饰装修工程;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龙观东路101号	建筑面积	70800m ²	工程造价	9031.038709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22层 地下：4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0-83-01-10278804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6028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52-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兆颖
副组长	文学发、蔡观国、史伟民、陈晖、李鸿、罗西飞、郭孔旭、何季昆、涂辉
组员	谢碧波、齐峰、刘家乐、张志杰、方德富、张世伟、罗武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蔡观国	文学发、刘家乐、张世伟、龚铮、谢碧波、李莹、陈林、夏云、黄明艳、欧莉华、童书怡、李静、周劲松、张子龙、李旺、李成龙、金伟、李明武、蔡昇焯、杜森、唐深林、陈俊杰、唐纯旭、罗成、陈方方、林立华、胡晓鹏、王晟、张权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史伟民	陈晖、柳雷、李浩宇、胡明、宋欣来、米红国、何远光、程坤、吴玉峰、胡宇峰、鲍平生、李存燧、李长寿、蔡明、叶云峰
工程质控资料	蔡雅楠	李秀香、何春利、程鹏、张飞、辛爱亮、周志杰、谢晓琳、刘成、王洪娟、赵倩、王倩楠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u> 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 6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3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3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 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2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徐兆颖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项目主任	高级工程师	徐兆颖
2	蔡观国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项目副主任	工程师	蔡观国
4	李鸿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鸿
3	史伟民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史伟民
5	陈晖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陈晖
6	何仲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何仲文
7	彭逸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彭逸凡
8	罗西飞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罗西飞
9	郭孔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郭孔旭
10	何季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何季昆
11	涂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涂辉
12	梁晓君	深圳市卫健委体制改革和发展规划处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梁晓君
13	吴潮彬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处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吴潮彬
14	蔡雅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档案工程师		蔡雅楠
15	罗蓟琼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罗蓟琼
16	王子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结构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子佳
17	李竹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暖通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竹琳
18	杨冰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设计主管	工程师	杨冰峰
19	毕铭月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毕铭月
20	王瑞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王瑞琪
21	张宇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张宇思
22	郝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设计管理工程师	工程师	郝磊
23	岑崇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岑崇超
24	邢霖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邢霖生
25	李晨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助理工程师	李晨阳
26	陈夏欣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助理工程师	陈夏欣
27	贾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贾佳
28	罗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罗权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文学发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		文学发
28	白攀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经理		白攀
29	陈建雨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陈建雨
30	李静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结构专业工程师		李静
31	周劲松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经理		周劲松
32	姚婉珠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姚婉珠
33	汤文龙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采工程师		汤文龙
34	张轩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建工程师		张轩
35	何伟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何伟
36	张树彬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张树彬
37	祝伟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祝伟
38	朱琼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朱琼
39	邓晓艳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邓晓艳
40	虞结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虞结
41	莫政雄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IM工程师		莫政雄
42	罗彩霞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罗彩霞
43	王佳丽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王佳丽
44	李旺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旺
45	米红国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监理工程师		/
46	何远光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何远光
47	程坤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暖专业监理工程师		程坤
48	李成龙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成龙
49	张愚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愚
50	张子龙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张子龙
51	王鸣宇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员		王鸣宇
52	何春利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何春利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3	谢碧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工	刘碧波
54	齐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齐峰
55	李莹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李莹
56	陈林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陈林
57	李浩宇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李浩宇
58	胡明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胡明
59	宋欣来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宋欣来
60	夏云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绿建负责人		夏云
61	马扬帆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室内设计师		马扬帆
62	张志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志杰
63	王晟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晟
64	张权华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张权华
65	周孝臣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周孝臣
66	蔡明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蔡明
67	姜大勇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姜大勇
68	陈云思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陈云思
69	王嘉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嘉玮
70	林雄周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检员		林雄周
71	程鹏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程鹏
72	叶云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		叶云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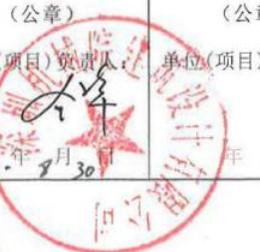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观东路 101 号,项目地处龙观东路北侧,昌永路南侧,大浪河东侧,健民路穿场地而过。建设内容主要为一栋医技楼住院楼22层、一栋后勤综合楼18层,总建筑面积 135623.50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43823.00 平方米。
 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经相关单位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观感质量好,工程按图施工,符合有关合同、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经验收组各成员一直认定,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李观司</u> 2024年8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李观</u>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张心</u>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李</u>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_____年 月 日

GD-E1-914/6


 张志杰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2014201528625(00)
 建筑
 2027.07.18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1	90310387.09		1383678.33	3098390.08
	工程建设其他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合 计		90310387.09		1383678.33	3098390.08



注：本表适用于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3)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 IV 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80018016004

标段名称: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IV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8406.852766万元

中标工期: 438

项目经理(总监): 苏光



本工程于 2022-03-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2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30

子博

查验码: 547818877075188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2年9月30日

致：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2年6月10日为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IV标段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零陆万捌仟伍佰贰拾柒元陆角陆分（小写：RMB8406.852766万元）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于婷

合同编号: 2022年2078号

正本



合同编号: XHYY-055-202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IV标段合同

承包方: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苏光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1201118439

本工程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IV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及民宝路交汇北侧

工程内容：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层 / 幢：见图纸

建筑面积：约 4410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850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A塔7、8层公共区域装饰装修，A塔9-22层J交A-4轴与G交A-9轴南侧装饰装修。15层南侧架空休闲绿化区域铺装。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4 月 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1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38日历天（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2023年6月13日前通过竣工验收。

四、工程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2、质量目标：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配合总承包单位完成鲁班奖获奖目标。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零陆万捌仟伍佰贰拾柒元陆角陆分（¥ 84068527.6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叁万伍仟伍佰玖拾柒元捌角壹分（¥ 1535597.8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贰拾贰万元整（¥ 922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 1000000.00元）。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审核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0%即1476万元（人民币）。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

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551902485510816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8. 图纸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 (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 正本 2 份, 发包人 1 份, 承包人 1 份, 副本 10 份, 发包人 7 份, 承包人 3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 2、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3、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 4、工程质量保修书
- 5、项目经理委托书
- 6、投标文件澄清会议纪要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号鸿昌广场六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4-440300-83-01-101487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证书序列号: 2022-19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II标段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红山地铁站西侧, 新区大道与民宝路交叉口。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406.852766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04-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6-13
备注	项目经理: 苏光 注册证书号: 粤144111118439 项目总监: 胡新 注册证书号: 60448601 范围: A塔7、8层公共区域装饰装修, A塔9-22层J交A-4轴与G交A-9轴南侧装饰装修。15层南侧架空休闲绿化区域铺装。;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IV标段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2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IV标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红山地铁站西侧，新区大道与民宝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44100m ²	工程造价	84068527.66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2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4-440300-83-01-10148710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51-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
 装修装饰工程IV标段工程
 竣工验收合格
 2024年2月4日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盖章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符翔
副组长	吴迪
组员	胡新、文绳武、吴雪平、谢云峰、苏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符翔	成国亭、许辉、李明月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迪	谢云峰、张韬、彭利平、陈少军
工程质控资料	胡新	苏豪、李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符翔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符翔
2	吴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吴迪
3	胡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胡新
4	成国亭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国亭
5	许辉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许辉
6	彭利平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彭利平
7	张韬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张韬
8	文绳武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代监理工程师		文绳武
9	吴雪平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代监理工程师		吴雪平
10	谢云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谢云峰
11	苏豪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号	苏豪
12	李明月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明月
13	陈少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陈少军
14	李稳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李稳
15	苏光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苏光
16	贺云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贺云
17	宋祥龙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宋祥龙
18	叶剑海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叶剑海
19	周德良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德良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914 / 5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2</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6

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2月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IV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装修装饰工程 IV 标段	84027344.66		1535597.81	2406441.90
	工程建设其他费	41183.00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合 计		84068527.66		1535597.81	2406441.90



注：本表适用于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4)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VI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6044040001

标段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VI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8291.059603万元

中标工期: 275

项目经理(总监): 赵秀权



本工程于 2021-01-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4-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14

查验码: 225887714359924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1年5月14日

致：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1年3月8日为建设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以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玖拾壹万零伍佰玖拾陆元零叁分（RMB：8291.059603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收。

请按要求提交合同履行保函，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编号: 2021年 21150号

正本



合同编号: ZSDX-128-2021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施工(VI标)合同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二一年六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赵秀权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131426431

本工程于2021年1月26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结构形式：见图纸

层/幢：见图纸

建筑面积：见图纸；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8）1449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2#图书馆室内装修装饰工程（主塔楼二层及以上区域不含二层主入口大厅）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标段、界面划分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标段、界面划分图见招标文件附件。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最迟竣工日期：2021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75日历天

节点工期要求：

- (1) 2021年3月30日优化设计文件递交施工图设计单位审核；
- (2) 2021年8月30日图书馆中庭脚手架拆除完成；
- (3) 2021年9月30日地面石材全部到场；
- (4) 2021年11月30日图书馆竣工。

由于非承包人原因未按期完成的，由承包人提交工期延期申请，经监理人核实、发包人审批。

四、工程质量标准

(一) 质量标准：

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且满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各项管理要求。

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二) 质量目标：

- 1、牵头组织图书馆申报和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
- 2、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图书馆“鲁班奖”的获奖目标；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玖拾壹万零伍佰玖拾陆元零叁分(¥82,910,596.0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壹仟陆佰柒拾壹元贰角肆分(¥1,001,671.24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万元整(¥4,500,000.00元)；

(3) 奖励金:

人民币 (大写) 壹佰肆拾万元整(¥1,400,000.00元);

根据有关审计监督规定,政府投资项目必须进行审计。工程结算报送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以评审结果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若被各级审计机关再次就结算进行审计的,应以审计机关的审计结论作为结算依据。如审计机关审计结论认定工程结算多计工程款项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15 日内无条件返还多支付的工程款。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即 1155.00 万元(人民币,四舍五入至万元)。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 正本 贰 份, 发包人 壹 份, 承包人 壹 份, 副本 拾 份, 发包人 柒 份, 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6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6-440300-82-01-102789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2021-11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V 类)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常路以北, 康弘路以东, 光下二路以西, 与东莞黄江接壤的猪婆山、猪公山周边区域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291.059603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山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03-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1-30
备注	项目经理: 赵秀权 注册证书号: 粤144131426431 项目总监: 许建华 注册证书号: 00443023 范围: 室内装饰装修;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VI标)

验收时期：2023.8.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2栋-图书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常路猪婆山区域
建筑面积	68430.56 m ²	工程造价	82910596.03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9层，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16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1-08-03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5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资质 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8705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E133000815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04928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王 鑫
副组长	李 冬、许建华
组 员	段武君、殷宗宇、刘东怀、彭公俊、王 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殷宗宇	赵 鹏、赵秀权、李鹏鹏
建筑给排水、暖通	刘东怀	刘友友、李培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公俊	孙士龙、吴超
工程质保资料	王 霞	李思媚、吴春云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1 项, 其中: 评好为“好”的 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好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好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投标总价

招 标 人：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工 程 名 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VI标）工程

投标总价(小写)： 82910596.03

(大写)： 捌仟贰佰玖拾壹万零伍佰玖拾陆元零叁分

投 标 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者其授权人： 刘海云

编 制 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变更证明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bureau's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along with navigation links for Home, News, Open Government, Government Services, Project Information, Citizen Interaction, Special Columns, Data Openness, and Care Version.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in the top right.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navigation menu on the left with 'News' and 'Notice' highlighted. The central focus is a notice titled '关于事业单位名称更名的公告' (Notice on the Name Change of Public Institutions). The notice text states that, according to a notice from the Shenzhen Municipal Commission for Institutional编制, the Shenzhen Land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enter is renamed to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Cultural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and the Shenzhen Residential Engineering Management Station is renamed to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Educatio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The notice is dated July 28, 2021, and includes social media sharing icons. The footer contains contact information, a copyright notice, and various security and accessibility logos.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首页 新闻资讯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工程信息 政民互动 专题专栏 数据开放 关怀版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索

新闻资讯

- 工作动态
-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关于事业单位名称更名的公告

来源：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2021-07-28 15:19

大 中 小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建筑工务署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2021〕67号），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现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现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1年7月28日

分享到：

主办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 备案号：粤ICP备19002425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62
联系电话：0755-88124001 | 工作时间：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网站地图 - 友情链接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849号

查询网址：https://szwb.sz.gov.cn/gwsxwzx/ntzgg/content/post_9024993.html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安全文明绿色工地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工程安全文明及绿色施工表现突出，被评为2023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安全文明绿色工地。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GDZSAW2023-018A
项目负责人：赵秀权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2#图书馆室内装修装饰工程（主塔楼二层及以上区域不含二层主入口大厅）。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三四年五月

5) 漫舒溪里广场（1-3#楼）及 S2 地块精装修工程

项目标段编号：E4404000001004840001001	查验码 UKxHv0gZvW9VW/nNS6ul3vZnL358cwVo	
<h2>中标通知书</h2>		
<p>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我单位招标的 漫舒溪里广场S1地块（1-3#楼）及 S2 地块精装修工程（项目标段名称）已于 2024 年 02 月 20 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p>		
中标价：	97,653,649.59 元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刘红星	
<p>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p> <p>特此通知</p>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2024年2月27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4年2月28日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单编号：QR-016-01/C2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XGZX-2024-14587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漫舒溪里广场 S1 地块（1-3#楼）及 S2 地块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沥溪村

发 包 人：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当事人就 漫舒溪里广场 S1 地块（1-3#楼）及 S2 地块精装修工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漫舒溪里广场 S1 地块（1-3#楼）及 S2 地块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沥溪村。

项目概况：漫舒溪里广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珠海市香洲区沥溪村，用地面积 45436.7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87140.36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25.76 亿元。本项目包括 S1 地块商业酒店办公区（1~3#楼为多层商铺，建筑高度平均为 9m，局部一层、三层地下室。4#楼为酒店办公综合楼，建筑高度 150m 共 35 层，三层地下室，其中 1~4 层酒店配套、5~14 层为酒店客房、15~20 层为酒店式办公、21~35 层为商务办公）。S2 地块住宅区（共 4 栋，1、2#楼建筑高度 99m，3#、4#楼建筑高度 93m，两层地下室）。S3 地块用地功能为水域（排洪渠）和公园绿地。

二、 工程承包范围

1. 工程承包范围：

漫舒溪里广场 S1 地块（1-3#楼）公区及 S2 地块住宅楼公区精装、样板间以及室内批量交付精装，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包括装修图纸范围内所有施工以及所有楼栋的电梯内部装修等。包括且不限于：

1) 入户大堂、标准层电梯厅、楼层走廊、架空层、商业裙楼公区及地下室电梯厅、公用卫生间等部位的装修；

2) 楼梯间与走廊或与大堂交界处的过门石，入户门槛石施工；

3) 公共区域顶棚吊顶内装修专业涉及的布管、布线；

4) 首层大堂及电梯厅（含地下室）灯具的安装；

5) 装修范围内的所有强电开关、面板、插座的采购安装；

6) 配合消防、弱电点位、空调送回风口、排烟口、电梯内外呼面板、检修口等在墙面、顶棚天花的预留孔洞的定位、开孔开槽及收口；

7) 风井、电井、消火箱等暗门及饰面施工；

8) 户内局部墙体改造涉及到的砌筑抹灰及周边收口处理，以及电梯轿厢等装修施工。

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详见本工程招标施工图纸、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等全部内容，以及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洽商所载明的施工内容。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增减建设内容，承包人

须无条件接受，不得以此提出任何赔偿或补偿要求。

2. 承包方式：精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方式，承包人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投标总价为暂定合同总价，综合单价在招标文件及本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三、 合同工期

本工程总工期暂定 455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工期为准。承包人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及监理人提交开工申请书和施工进度计划，并附上表明已做好开工准备的有关资料。承包人应按开工时间准时开工，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合规施工。

四、 质量及安全文明标准

1. 质量要求、标准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本工程施工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定标准和发包人要求。具体事项按合同约定及发包人印发的有关工程管理制度执行。如各标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最高标准为准。

(3) 目标：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标准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评奖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如各标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最高标准为准。

(3) 目标：争创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

五、 合同价款

暂定含税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玖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陆佰肆拾玖元伍角玖分；

（小写）：¥97,653,649.59 元（含暂列金额¥5,013,124.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89,590,504.21 元；合同价款税金：¥8,063,145.38 元；增值税税率9%。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约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在承包人全面妥善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 3 月 27 日

2.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

3.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6) 台州数字科技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2025-1-5

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及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项目	台州数字科技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备案登记号	台建招备【2025】0038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人	台州市城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内容	招标人所提供的施工图纸所包含的 B2 号楼办公区、C1 号楼办公区、地下室食堂、地下室多功能厅及其它公共区域等，包括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预埋、抗震支架等，合计装修面积约 6.6 万平方米，纳入总承包管理。具体内容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建设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 62443m ² ，由两个相邻地块组成。西边地块 33353m ² ，东边地块 29090m ² （其中规划用地面积 26519 m ² ，代征道路用地面积 2571m ² 地下空间一并出让）共计 93.664 亩。拟新建建筑面积 231452.2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79616m ² ，地下建筑面积 51836.3 m ² 。地上建筑面积中产业用房面积约 152673.6m ² ，配套用房面积约 26942.4m ² 。本项目由 8 幢高层组成，建筑高度 80 米，建筑密度≤50%，容积率 3.0，绿化率≥10%。设机动车停车位 1124 个。		
中标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志杰		
中标价(元)	81281236	质量标准	合格
工期	185 日历天		
备注	项目负责人：张志杰 证书名称：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粤 1442014201528625 身份证号码：320625196906125670		

代理项目负责人：陈莉妮

招标代理（盖章）：

招标人（盖章）：

监管部门（盖章）：

2025-08-12

(GF—2017—0201)

台州数字科技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台州市城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台州数字科技园项目（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台州数字科技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台州湾新区中央创新区，位于开发大道南侧、经中路东侧、三才泾以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自筹 100%。

5. 工程内容：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所包含的 B2 号楼办公区、C1 号楼办公区、地下室食堂、地下室多功能厅及其它公共区域等，包括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预埋、抗震支架等，合计装修面积约 6.6 万平方米，纳入总承包管理。

群体工程应附《分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所包含的 B2 号楼办公区、C1 号楼办公区、地下室食堂、地下室多功能厅及其它公共区域等，包括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预埋、抗震支架等，合计装修面积约 6.6 万平方米，纳入总承包管理。具体内容见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9月3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3月7日。

工期：不超过185日历天。

形象进度工期要求： /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贰拾捌万壹仟贰佰叁拾陆元整（¥ 81,281,236.00 元）；
不含税总价 74,569,941.28 元，人民币大写：柒仟肆佰伍拾陆万玖仟玖佰肆拾壹元贰角捌分；
增值税税金 6,711,294.72 元，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壹万壹仟贰佰玖拾肆元柒角贰分；
增值税适用的税率为：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玖万玖仟捌佰壹拾柒元陆角陆分（¥ 1,099,817.6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发包人向分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分包人合同协议书中的银行账户。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有关规定，分包人依据施工合同等有关资料，向发包人申请支付款项时，应当向发包方开具税率为9%（注：如因税率变化，税金根据税收法律法规变化进行调整合同价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包人向分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施工合同约定的分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分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应税行为的计税方式按以下第（1）种方法，并与工程计价时采用的计税方法一致。

(1) 一般计税方法。

(2) 简易计税方法。

五、项目经理

分包人项目经理：张志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创优目标

工程质量配合创____/____。

安全文明施工创____/____。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分包人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因拖欠工资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分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将应拨付的工程款，先代付工资。

4. 发包人和分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3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台州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分包人执 捌 份。

发包人：_____ (公章)

分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545226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槟榔道 8 号
建艺集团六层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45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张有文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 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2736076

传 真：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jy@jyzs.com.cn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7) 方达成大厦项目办公物业装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认你单位为方达成大厦项目办公物业装修改造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柒仟玖佰伍拾陆万捌仟玖佰玖拾陆元壹角捌分（¥79,568,996.18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宋祥龙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2月31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2月31日

正本

方达成大厦项目办公物业

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XSL-2025-0102

甲 方：广东新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一月

方达成大厦项目办公物业装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全称）：广东新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全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方达成大厦项目办公物业装修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珠海横琴荣粤道 188 号。

1.3 承包范围：详细的工作内容及施工界面以施工图纸和招标清单为准。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施工能力和工程实际情况进行承包内容调整，乙方对因调整承包内容所产生的利润损失不得作任何形式的索赔。

1.4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该部分工程全费用综合单价系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包含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物价上涨等一切所有费用。

第二条 工程进度

2.1 乙方须在 2025 年 02 月 07 日前进场，深化设计（包括节点、大样）必须在 2025 年 02 月 21 日前完成，整体工程在 2025 年 10 月 06 日前完工，总工期【242】个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或监理的开工令为准；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总工期保持不变，完工日期相应顺延。

2.2 工期必须完全配合和满足甲方对项目总进度目标的要求，并服从甲方对进度的总体安排和管理，应满足甲方总工期及重大节点工期要求。当甲方要求提前竣工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甲方确认后执行，费用不调整。

2.3 施工期间遇到不利天气影响，乙方应根据施工进度采取有效措施以保证连续施工，工期及费用不作任何调整。若发生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或甲方书面同意给予工期顺延的，工期可以顺延，费用不另行计取。

2.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期并未获甲方书面同意的，依合同 13.2 款执行；工期拖延 30 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5 如果乙方可按期交工情况下甲方要求推迟工期，乙方应无条件满足甲方要求，工期可相应顺延，交工日期顺延，乙方亦不能因此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

第三条 工程质量

3.1 质量等级：工程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国家规范要求，国家规范没有的执行行业规范或标准，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同时满足甲方、监理、质监站提出的竣工验收质量要求。

3.2 安全要求：合格。

3.3 工程质量如未能达到本合同第 3.1 款规定标准，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 79,568,996.18 元(大写:柒仟玖佰伍拾陆万捌仟玖佰玖拾陆元壹角捌分)，其中不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69,329,354.29 元(大写:陆仟玖佰叁拾贰万玖仟叁佰伍拾肆元贰角玖分)，税金暂定为人民币 6,239,641.89 元(大写:陆佰贰拾叁万玖仟陆佰肆拾壹元捌角玖分)，税率为 9%，含税暂列金额为 4,000,000.00 元(大写:肆佰万元整)。

4.2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量清单部分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采用总价包干计价方式，价格详见投标报价表。本合同价款中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承包内容所需工序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机具费、措施费、临时设施费、保险费、临时停水停电造成的窝工、风雨季及冬季施工费、各种管理费、二次转运费(如有)、保险、垃圾清运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合同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费用等。

4.3 当本合同承包范围发生变化，合同范围内工程量无论增加或减少其综合单价一律不作调整。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的项目按已完工工程图纸范围内的合格工程结算；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等总价包干的项目在承包范围内的整个合同执行期内不因工程量的变化而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8.5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8.6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等资料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3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附件 4 《施工安全管理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东新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甲方代表：

签约时间：2025年01月15日

乙方：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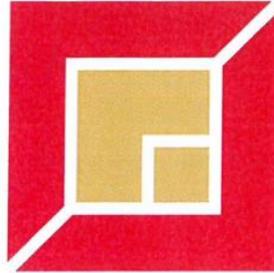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代表：

8) 香山迎宾馆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 2021 第 21292 号



香山迎宾馆项目施工总承包-
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
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ZFCSJS-20211117-04099721

甲方(承包人): 广东南粤正方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

签订时间: 2021 年 11 月 19 日

甲方（承包人）：广东南粤正方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 香山迎宾馆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现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香山迎宾馆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健民路东侧，石溪路北侧（具体以甲方指定的地点为准）。

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预算编制说明、技术规范书等全部内容。（详见附件《香山迎宾馆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投标报价清单》）（其他未尽事宜请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进行）。甲方有权对本招标工程范围、工程内容、工程量进行调整，乙方对此无异议。

4. 承包方式：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施工图纸内容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绿色施工、包临时设施、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保修和资料整理、包施工管理和现场组织（实用工实名制管理）、协调及配合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内容。

二、工程质量及施工技术要求

1. 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材料设备性能及使用标准均按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标准、甲方招标文件（若有）以及甲方提出的具体要求执行，验收质量标准合格。当前述标准不一致时，以最新且最高标准为准。

2. 按招标文件（若有）、招标要求或技术规范书及合同约定的要求、施工图纸及说明进行施工、验收。

三、工期

1. 本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350天，具体按甲方要求（含春节、五一、国庆等国家法定节假日、双休日，不作任何调整）。工期总日历天数已包括开工准备期、现场施工期及竣工验收工作。工期自甲方通知的进场之日起开始计算。

2. 在施工过程中, 如遇下列情况, 经甲方书面认可, 工期可以顺延:

(1) 甲方书面确认的不可抗力(如: 地震、洪灾、战争、台风、严重疫情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2) 甲方书面确认的非乙方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

发生以上工期顺延情形后3 日内, 乙方需向甲方提交工期顺延的申请, 逾期申请或未申请的, 视为乙方放弃工期顺延的权利。

3. 施工暂停:

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 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乙方应当按甲方的要求停止施工, 并妥善保护已完成、未完成工程。甲方认为已具备复工条件, 向乙方下达复工通知后, 乙方应立即复工。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 可相应顺延工期, 但不承担任何补偿或赔偿等责任; 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 由乙方承担因停工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补偿或赔偿责任, 工期不予顺延。

4.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 个月, 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签约合同暂定总价为¥159,324,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玖佰叁拾贰万肆仟元整 (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 其中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陆佰壹拾陆万捌仟捌佰零柒元叁角肆分 (¥146,168,807.34 元), 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壹拾伍万伍仟壹佰玖拾贰元陆角陆分 (¥13,155,192.66 元), 暂列金额为¥ / 元(人民币大写: /), 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如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 本合同项下不含增值税的合同价款金额不变, 对应增值税金额按照新税率计算, 合同价款总额作对应调整。

2、本合同暂定总价包含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该费用专款专用并随进度款一并支付。乙方每次申报进度款中应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清单(详见附件6)明细并列示累计所投入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金额, 交由甲方项目安全管理部审核确认且提供该费用等额、有效的发票(需体现安全措施费)后, 方可随进度款申请该费用的支付。

(1) 合同清单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单独列项的,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金额按合同清单执行。即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金额为: / 元(人民币大写: /)

4. 指派黄志鹏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联系电话：18569521576，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甲方驻场代表在本合同履行时代表甲方，但无权减轻合同中规定的乙方的责任或义务，也无权对超出权限范围外的事项进行签署、确认。

5.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九、乙方的义务与责任

1. 乙方知悉并认可项目现状，委派项目经理：饶锐，联系电话：13828861100，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 乙方须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工作，并按甲方的要求进场施工，保证施工进度、质量及施工安全等，如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概由乙方负责。

3. 乙方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甲方施工方案、施工方法、技术交底、进度计划进行作业；严格按照图纸和做法说明进行施工，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严格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因本工程发生安全生产及质量责任事故而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并负有使甲方免于遭受因此而导致任何第三方追索之义务。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 乙方对本合同专业分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向甲方负责，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和甲方的管理规定；乙方提供的专业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不符合甲方需求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 因甲方系按照本工程项目现状向乙方交付现场，乙方应当根据现场踏勘的情况，经甲方批准后，由乙方自行解决施工用水、用电驳接、施工道路（含临时便道、便桥）等事宜，处理这些事宜的时间均包含在合同工期内，且所有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费、驳接费、搭建费等）均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由乙方自行承担，结算时不作调整。

6. 乙方严格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的规定开展施工活动，同时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文物等。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理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由此可能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不得以居民干扰、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和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本施工合同;
- (4) 甲方针对本工程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5) 本合同附件;
- (6) 招标文件[若有,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招标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5)项内容的除外];
- (7) 乙方投标文件及其附件[若有,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5)项内容的除外](若投标文件中的标准或要求严于招标文件的,则该部分的解释顺序优先于招标文件,按投标文件的标准、要求执行);
- (8)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要求(属本条第(1)项内容的除外);
- (9)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所有内容都是构成合同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当文件内容有矛盾或内容含糊不清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在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已完全了解并接受甲方及业主关于本工程管理审批程序及相关表格的内容和要求,并同意当发生与本工程有关的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签证、工程款申请、退还保函(保修金)、退还质量保修金、工程款结算时,严格按照工程管理程序规定的程序进行申报。

2. 本合同条款中的“天”、“日”未经特别注明的,均指“日历天”。

3. 本合同签订日期: 2021年 月 日,签订地点为: 珠海市香洲区。

4. 双方履行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但本合同内的保密、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条款对双方仍具法律效力。

5.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双方签署页)

甲方（盖章）：广东东南粤正方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刘海云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公司地址：珠海市吉大景园路3号第2层4单元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19层东
电话：0756-3299069	电话：0755-83785693
传真：	传真：
开户行：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开户行：上海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账号：444000091018170216226	帐号：0039 0301 0300 3611 21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E-mial：	E-mial：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山湖酒店（二期）二标段项目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珠海正方香山湖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山湖酒店（二期）二标段项目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三台石路东侧、香山湖公园北侧	建筑面积	40976.01m ²	工程造价	3963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02201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03月28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220018		
建设单位	珠海正方香山湖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天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志军
副组长	杨彪
组员	周文斌 钟继勇 易小念 刘涵 何正强 张宇明 杨彪 鲁阳 徐文华 蔡思凯 陈健 万莹 李诗贤 林钺然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志军	钟继勇 易小念 何正强 张宇明 杨彪 鲁阳 陈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文斌	徐文华 刘文 万莹 吴志和 林钺然 蔡思凯
工程质控资料	刘涵	李诗贤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志军	珠海正方香山湖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周文斌	珠海正方香山湖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机电现场负责人		
3	钟继勇	珠海正方香山湖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现场负责人		
4	易小念	珠海正方香山湖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装修现场负责人		
5	刘涵	珠海正方香山湖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资料管理		
6	何正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徐文华	珠海天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8	鲁阳	珠海天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9	张宇明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10	杨彪	珠海天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11	陈健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12	李守贤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3	林钰然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4	万莹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	蔡恩勃	珠海天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6	吴浩和	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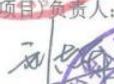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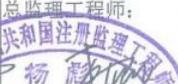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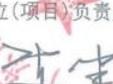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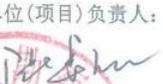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合同要求以及符合有关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好。

验收组一致同意验收，评定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宇明
注册号: 4405506-AY004
有效期至: 至2027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何正强
注册号: 4400289-066
有效期至: 至2026年7月

陈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印章
粤1442019202100655(00)
建筑市政
2025.02.28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0日	2025年3月20日	2025年3月20日	2025年3月20日	2025年3月20日

* GD - E 1 - 9 1 4 / 6 *

9)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项目，经我司评标小组评标审定，确定贵单位为本次中标人，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金额：暂定总价（大写）：玖仟叁佰伍拾陆万柒仟捌佰柒拾柒元零捌分

（小写）：93567877.08 元

2. 中标工期：230 个日历天

3. 项目负责人：刘红星（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1201118459）；

4. 其他未明确事项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3 日内，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并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发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



回执单

请贵单位在收到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中标通知书后进行签收，签收后请扫描发送至 zyh@cn.gree.com 邮箱。

中标单位：

签收人：

签收日期：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402202101070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珠海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



建设单位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建设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前山街道办金鸡西路北侧、科创路东侧		
建设规模	196330.67		
合同工期	2020.09.30~2022.07.30	合同价格	35844.9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中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林济南
设计单位	广东启源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海涛
施工单位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超毅
监理单位	广东建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爱国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质量监督注册号:ZJ44040220210107031; 安全监管注册号:AJ44040220210107031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2023 版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总承包方：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良渚街道逸盛路 169-104 室

电 话：0571-28869999

传 真：0571-28863388

分包方：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槟榔道 8 号建艺集团六层

电 话：0755-82736076

传 真：/

建设单位：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珠海横琴新区汇通三路 108 号办公 608

电 话：/

传 真：/

合同编号：GREE-YF-20058

签约地点：珠海市

签订日期：2023 年 月 日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简称：施工合同)

总承包方：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方：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建设单位：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业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
- 2、工程地点：金鸡路北，创科路以东
- 3、建筑结构： /
- 4、工程规模：65687.82 平方米

二、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开工日至工程竣工合格共 230 个日历天（其中：完工工期为 169 日历天），该合同工期包括天气、节假日、环保等因素影响停工时间，以及施工准备时间在内，对此风险乙方已经进行了充分的考虑和预估，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均不予调整。

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

计划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8 日；

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8 日；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样板区完成时间：2023 年 11 月 28 日。

业主有权根据情况变更计划开工日期，开工日期以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单位书面通知为准；如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晚于计划开工日期，则合同计划竣工日期按相应天数顺延，合同约定的总工期不变。

2、工程全部完工后，乙方自检合格后应在一个月内备齐竣工资料，向业主报送竣工验收

收申请报告,不论业主是否及时组织验收,如本次竣工验收合格的,均以乙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如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则以乙方返工、返修、整改后重新验收合格之日为竣工日期,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负责和承担违约责任。

3、因业主要求出现重大技术调整(因地质条件变化产生基础、结构调整出现重大设计修改,因业主工艺变更调整出现的重大设计修改)、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或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及业主认可的其它原因(比如:因政府强制性环保管控要求停工)所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可以适当调整。顺延或调整的工期以业主书面批准为准,但乙方不得向业主张或索赔因工期延误给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此项费用为乙方应承担的风险费用。

4、乙方在施工中不得以业主工程进度款未及时到账为由影响工期而拖延或停止施工,否则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工程承包内容

1、乙方承包的工程内容:本工程施工图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包括工程完工后的清理及清扫、配合业主组织工程验收等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1 消防工程:喷淋系统(管井外部分)、消火栓系统、自动报警系统、应急照明系统、防排烟工程(不含管井内防排烟风管、屋面防排烟风机及风机配电部分);

1.2 给排水工程:管井外部分;

1.3 强电:强电井外部分;

1.4 综合布线工程:均在本次范围;

1.5 暖通工程:冷冻水系统、冷却水系统、冷凝水系统、地下室机房、冷却塔、配电房至地下室机房和冷却塔配电部分、至各末端设备配电部分、群控系统均在本次范围;

1.6 装饰装修工程。

1.7 以下工作也属于乙方承包的工程内容,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暂定总价及各综合单价中,业主不再另行计取、支付此部分费用。

1.7.1 在施工中出现业主现场边生产边施工等相关降效的工作(含影响生产、施工的材料转运,比如原有建筑内的改造工程,工程周边的生产不能停止影响施工作业降效等;新建建筑后因业主设备安装及试生产等工作影响后期施工降效等)。

1.7.2 在施工中出现因其他专业施工对本专业施工项目造成污染、损坏等需要进行的清理及恢复工作。

2、施工过程中业主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减或变更乙方承包工作内容及工程量,有权自主确定供材范围,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将某种或全部材料改为乙供材,亦有权根据实际

保修期为本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的五年，约定质量缺陷责任期为本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的两年。乙方使用了不符合合同要求材料或虚假材料而导致的质量问题、或乙方在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多次维修仍不能合格的，不受保修责任年限限制，且造成业主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质量缺陷责任期届满前1个月，乙方应向业主申请质量缺陷责任期满质量验收，经业主验收合格或乙方整改合格后，在扣除应由乙方承担的维修费用及违约金后，业主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不计息）。如因乙方原因延迟办理质保期质量验收造成付款延后，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5、无论质量保证金是否已退还，均不能解除乙方按上述约定期限对工程履行的保修责任。如在约定的保修期限内，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建设工程发生质量问题，而乙方拒绝履行保修义务的，业主有权报请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记入其诚信记录，并由乙方承担相关法律法规责任，同时有权另行委托其他施工单位维修，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业主有权将维修费和违约金（违约金为上述维修费用的1倍金额）从乙方与业主合作的其他工程中扣除。

6、乙方接到业主的保修通知后，应及时派人维修，48小时内没有派人维修的，业主可以另请他人进行维修，并有权从保修金中扣除维修费用和违约金（违约金为上述维修费用的1倍金额）。经乙方返修后，若再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质量问题，乙方除及时进行免费维修外，业主亦有权根据质量问题的严重程度要求乙方支付1000至10000元/次的违约金。因质量问题造成业主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7、其他约定： /

七、合同暂定总价及综合单价

1、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暂定合同总价、固定“综合单价”：

本工程共分为一个标段，整体招标，分别与总承包方、业主签订三方合同。

本工程乙方投标时的一次报价为96476773.30元（含税），最终报价为93567877.08元（含税），最终报价为本工程签约合同价，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93567877.08元（含税），大写：玖仟叁佰伍拾陆万柒仟捌佰柒拾柒元零捌分。

其中：一次报价下浮率、最终报价优惠率、限价下浮率、中标下浮率计算如下（下列计算式中金额均不含税金、暂列金额、暂估价、业主指定乙方供应材料费）

A、一次报价下浮率 $11.50\% = 1 - \text{一次报价 } 88510801.19 \text{ 元} / \text{招标预算价 } 100014415.54 \text{ 元}$ ；

B、最终报价优惠率 96.98 % = 最终报价 85842089.06 元 / 一次报价 88510801.19 元；

C、限价下浮率 5 % = 1 - 最高限价 95013694.76 元 / 招标预算价 100014415.54 元；

D、中标下浮率 14.17 % = 1 - 最终报价 85842089.06 元 / 招标预算价 100014415.54 元。

2、本合同为本工程 一 标段，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 93567877.08 元（含税）。

3、本合同合同价款：

序号	工程名称	含税 招标预算价 (元)	含税 一次报价 (元)	含税 签约合同价 (元)	备注
		税率 <u>9</u> %	税率 <u>9</u> %	税率 <u>9</u> %	增值税
一	土建工程	44736846.35	42227921.05	40954696.05	1、包括图纸、 合同范围内全部 工程内容； 2、不含暂估价 乙方中标下浮 率 <u>14.17</u> %。
1	3#楼精装修工程-装修部分	44736846.35	42227921.05	40954696.05	
二	安装工程	64278866.59	54248852.25	52613181.03	
1	3#楼精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	1631193.96	1460552.63	1416515.13	
2	3#楼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	14662406.36	11893966.93	11535348.85	
3	3#楼精装修工程-电气工程	9201832.85	7890628.74	7652716.35	
4	3#楼精装修工程-暖通工程	19524032.60	16042548.33	15558845.29	
5	3#楼精装修工程-综合布线工程	19259400.82	16961155.62	16449755.42	
三	合计	109015712.94	96476773.30	93567877.08	
含税总价合计		109015712.94	96476773.30	93567877.08	
其中：不含税合计		100014415.54	88510801.19	85842089.06	
其中：税金合计		9001297.40	7965972.11	7725788.02	

备注：不含税金额=含税总价/(1+税率)、税金=不含税总价×税率

4、本合同附件 L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乙方投标时的一次报价，总价为 96476773.30 元（含税）；《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综合单价为合同约定固定单价，除合同约定外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此页无正文)

甲方(章):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乙方(章):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张有文



业主(章):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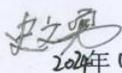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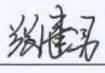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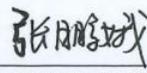


李伟
18971559326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工程竣工移交验收表

编号: GREE-YF-20058-GCYJ-001

项目名称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	开工时间	2023年10月23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	2024年7月25日
主要施工项目		数量和单位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		1项	
施工单位确认意见: 按施工规范和甲方要求施工, 自检合格。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项目已按要求完成,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项目已按要求完成, 质量不合格, 不同意验收		
	项目经理签名	 2024年12月30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项目已完成, 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项目已完成不能满足使用要求, 整改后验收合格		
	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4年12月31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4年12月31日	
基建办验收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项目已按要求完成, 验收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项目未按要求完成, 整改后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5年1月8日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项目已完成满足安全要求, 验收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项目已完成不能满足安全要求, 整改后满足安全要求, 验收合格。		
	使用单位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本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表仅用于新建大中型项目中建设单位直接分包的各项工程; 2、移交后双方责任: (1) 移交方: 本工程移交后移交方并不免除移交后所存在的非接收方原因造成的质量整改, 关于施工合同中约定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保修责任及保修费用仍以综合验收后按相关合同约定执行。(2) 接收方: 本工程移交后所有看管责任由接收方负责, 非接收方原因及自然因素引起的质量事故根据事故原因按相关规定执行, 因接收方原因造成的质量事故由接收方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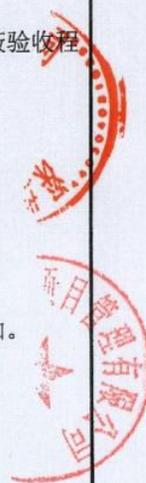
甲方通知单

工程名称: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
编号: GREE-YF-20058-JT-00

致: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抄送: 广东建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主题: 关于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开工通知
内容:

我司通过招标确定由贵司承接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3#楼精装修工程, 现已具备开工条件, 请贵司立即安排充足的机械、人员、材料进场施工。现对贵司要求如下:

- 一、本项目开工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23 日起开始计算, 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8 日, 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7 日。关键节点按合同约定执行。
- 二、本工程施工图纸暂按招标图纸进行施工, 请贵司安排资料员到我司领取正式施工蓝图。
- 三、请贵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前提交本工程总进度计划、材料进场计划、样品确认计划和样板区施工计划。
- 四、材料管理按照我司的基建工程材料管理办法执行, 所有材料均需送样确认、送材料报审表确认, 严禁使用合同品牌外材料。
- 五、设计变更程序, 必须由基建办工程项目科工程师下发或确认, 不得私自变更。隐蔽验收程序, 隐蔽前必须通知监理单位验收, 验收通过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
- 六、如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相关施工疑问, 务必提前 1 天以书面形式上报我司。
- 七、进场后须服从总包方及监理方管理, 与现场个施工单位保持良好沟通。
- 八、严格执行合同要求, 严格按照图纸施工, 严格按照现行国家规范及标准施工与验收。
- 九、施工现场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且认证合一, 杜绝违章违规作业。
- 十、现场各类安全隐患必须积极主动消除, 积极完成各单位下发的质量及安全整改通知。
- 十一、请务必与现场工程师提前对接协调, 保证工作有序开展;
- 十二、其他未尽事宜,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 (编号:GREE-YF-20058) 执行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基建办公室
 2023年10月23日


编制	张健男 2023.10.23	审核		批准	李伟 2023.10.23
----	-------------------	----	--	----	------------------

本通知单一式三份, 基建办、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陈津 10.2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格力电器零部件试制项目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前山街道办金鸡西路北侧、 科创路东侧	建筑面积	196330.67m ²	工程造价	35844.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1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021010704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210017		
建设单位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中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启源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建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伟
副组长	陈爱国
组员	陈伟、张健男、张尔懋、谭建萍、林济南、黄海涛、陈超毅、赵军华、徐捍新、郑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伟	陈伟、张健男、陈超毅、林济南、徐捍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爱国	张尔懋、赵军华、黄海涛
工程质控资料	谭建萍	郑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1、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2、工程质量技术管理资料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 3、主要建筑材料，安全性能试验资料齐全，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 4、工程外观质量良好，符合验收要求；
- 5、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要求，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 6、工程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黄海涛
 注册号： 4407274-002
 有效期： 至2024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林济南
 注册号： 4405464-AY001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伟 年 月 日	陈爱霞 年 月 日	陈爱霞 年 月 日	林济南 年 月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2、拟派团队(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近五年内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原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	2#图书馆室内装修装饰工程(主塔楼二层及以上区域不含二层主入口大厅)	8291.059603	2023.08.09	完工
2	澳投(横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精装修及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合同（标段一）	室内精装修{含硬装、软装，[软装含可移动家具、标识标牌、五金洁具、装饰灯具(与装饰有关的灯具、可移动的灯具)、活动地毯、窗帘、摆件、挂画、艺术品等]}，二次机电、消防、给排水、防水工程、及精装区域的二次机电施工和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施工	14246.659314	2022.05.16	完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31日
- 2026年01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赵秀权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11月2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426431



聘用企业: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8-26至2027-08-25)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26至2027-08-2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赵秀权

个人签名: 赵秀权

签名日期: 2025. 7.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4年12月3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5) 0004490

姓名: 赵秀权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11月24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6月26日

有效期: 2024年04月29日 至 2027年06月2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Z 0038665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赵秀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4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9月1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3034430340000034124308730
File No.

0615243



照片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2952号

赵秀权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秀权 性别 男，一九七四年 十一月 二十四日生，于 二〇一五年 九月 至 二〇一八年 一月 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专科起点 **工程管理** (工程造价管理方向) 专业 2.5 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大学

校 (院) 长：

张宗益

证书编号：106117201805102983

二〇一八年 一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赵秀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11 月 2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9层东



公民身份号码 4306021974112440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06-2036.05.06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赵秀权被评为
2021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2021-365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赵秀权被评为
2019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19202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赵秀权 被评为
2018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18187

二〇一八年七月六日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赵秀叔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19层东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刘海云

号码 430602197411244032

联系人 张锋

户籍地址 广东深圳

现住址 深圳市罗湖区泥岗东路红

联系电话 0755-83693186

联系电话 岗花园11栋401
136622421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②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2020年4月24日起。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赵秀叔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要负责人）

十一、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乙方应遵守其《四十...》
 安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日... 2020年4月24日
 ...

十二、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
 本单位工会请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
 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6044040001

标段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8291.059603万元

中标工期：275

项目经理(总监)：赵秀权

本工程于 2021-01-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4-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5-14

查验码：225887714359924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1年5月14日

致：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1年3月8日为建设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以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玖拾壹万零伍佰玖拾陆元零叁分（RMB：8291.059603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收。

请按要求提交合同履行保函，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编号: 2021年 21150号

正本



合同编号: ZSDX-128-2021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施工(VI标)合同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二一年六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赵秀权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131426431

本工程于2021年1月26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结构形式：见图纸

层/幢：见图纸

建筑面积：见图纸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8）1449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2#图书馆室内装修装饰工程（主塔楼二层及以上区域不含二层主入口大厅）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标段、界面划分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标段、界面划分图见招标文件附件。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最迟竣工日期：2021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75日历天

节点工期要求：

- (1) 2021年3月30日优化设计文件递交施工图设计单位审核；
- (2) 2021年8月30日图书馆中庭脚手架拆除完成；
- (3) 2021年9月30日地面石材全部到场；
- (4) 2021年11月30日图书馆竣工。

由于非承包人原因未按期完成的，由承包人提交工期延期申请，经监理人核实、发包人审批。

四、工程质量标准

(一) 质量标准：

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且满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各项管理要求。

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二) 质量目标：

- 1、牵头组织图书馆申报和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
- 2、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图书馆“鲁班奖”的获奖目标；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玖拾壹万零伍佰玖拾陆元零叁分(¥82,910,596.0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壹仟陆佰柒拾壹元贰角肆分(¥1,001,671.24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万元整(¥4,500,000.00元)；

(3) 奖励金:

人民币 (大写) 壹佰肆拾万元整(¥1,400,000.00元);

根据有关审计监督规定, 政府投资项目必须进行审计。工程结算报送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 以评审结果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若被各级审计机关再次就结算进行审计的, 应以审计机关的审计结论作为结算依据。如审计机关审计结论认定工程结算多计工程款项的,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15 日内无条件退还多支付的工程款。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即 1155.00 万元(人民币, 四舍五入至万元)。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 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 (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 正本 贰 份, 发包人 壹 份, 承包人 壹 份, 副本 拾 份, 发包人 柒 份, 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6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6-440300-82-01-102789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2021-118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V类)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常路以北,康弘路以东,光下二路以西,与东莞黄江接壤的猪婆山、猪公山周边区域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291.059603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03-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1-30
备注	项目经理:赵秀斌 注册证书号:粤144131426431 项目总监:许建华 注册证书号:00443023 范围:室内装饰装修;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VI标)

验收时期：2023.8.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2栋-图书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常路猪婆山区域
建筑面积	68430.56 m ²	工程造价	82910596.03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9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16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1-08-03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5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资质 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8705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E133000815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04928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王 鑫
副组长	李 冬、许建华
组 员	段武君、殷宗宇、刘东怀、彭公俊、王 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殷宗宇	赵 鹏、赵秀权、李鹏鹏
建筑给排水、暖通	刘东怀	刘友友、李培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公俊	孙士龙、吴超
工程质保资料	王 霞	李思媚、吴春云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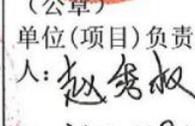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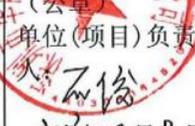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1 项, 其中: 评好为“好”的 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好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好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投标总价

招 标 人：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工 程 名 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饰装饰工程施工（VI标）工程

投标总价(小写)： 82910596.03

(大写)： 捌仟贰佰玖拾壹万零伍佰玖拾陆元零叁分

投 标 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者其授权人： 刘海云

编 制 人：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变更证明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bureau's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along with navigation links for Home, News, Open Government, Government Services, Engineering Information, Citizen Interaction, Special Columns, Data Openness, and Mobile Version.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in the top right.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navigation sidebar on the left with 'News' and 'Notices' sections. The central focus is a notice titled '关于事业单位名称更名的公告' (Notice on the Name Change of Public Institutions). The notice text states that, according to a notice from the Shenzhen Municipal Commission for Institutional编制, the Shenzhen Land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enter is renamed to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Cultural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and the Shenzhen Residential Engineering Management Station is renamed to the Shenzhen Bureau of Public Works Educatio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The notice is dated July 28, 2021, and includes social media sharing icons. The footer contains contact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e bureau's address, phone number, and working hours, as well as legal and accessibility icons.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首页 新闻资讯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工程信息 政民互动 专题专栏 数据开放 关怀版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索

新闻资讯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关于事业单位名称更名的公告

来源: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 2021-07-28 15:19

大 中 小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建筑工务署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2021〕67号),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现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现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1年7月28日

分享到:

主办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 备案号: 粤ICP备19002425号 |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62
联系电话: 0755-88124001 | 工作时间: 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网站地图 - 友情链接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849号

查询网址: https://szwb.sz.gov.cn/gwsxwzx/ntzgg/content/post_9024993.html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安全文明绿色工地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工程安全文明及绿色施工表现突出，被评为2023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安全文明绿色工地。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GDZSAW2023-018A
项目负责人：赵秀权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I标）2#图书馆室内装修装饰工程（主塔楼二层及以上区域不含二层主入口大厅）。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三四年五月

2)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精装修及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合同（标段一）



粤澳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Guangdong - Macau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Technology Industrial Park Development Co Ltd

项目招标编号：L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精装修及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标段一）项目已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 完成开标、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我们确定贵单位为本标段的中标单位。

中 标 价： 142466593.14 元

项 目 经 理： 赵秀权

中 标 工 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请贵单位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在 15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粤澳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单位：（公章）



2019年8月7日

请贵公司收到本通知书当日回函确认，回函传真号码/邮箱：0756-8933404
winnie.ru@gmtcpark.com。

合同编号: 2019 年 19339 号

合同编号: 0269-GC/2019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精装修及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
合同（标段一）

委托方：澳投（横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甲方）

代建人：粤澳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乙方）

承包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丙方）

签约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签约地点：珠海市横琴新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全称): 澳投(横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代建人(全称): 粤澳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丙方(全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丙方”)

甲方作为本项目的业主方,全权委托乙方在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精装修及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标段一)工作中与丙方直接对接并对本项目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各项工作的安排及具体事务的开展,控制好本项目的质量、成本、进度等。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本着诚信为先、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三方共同遵照执行。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精装修及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标段一)

2.工程地点: 珠海市横琴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工程内容:

4.1 项目概况:粤澳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坐落于广东省珠海市的横琴岛西北部的“高新技术产业区”内,为粤澳合作产业园区的首个启动项目,南接环岛北路,东邻环岛西路和未来金海高速,西靠琴海西路,基地交通便利,视野开阔。周边用地环境包括住宅、仓库、货运、港口等。

4.2 招标范围:本项目为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精装修及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标段一: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1号楼、2号楼精装修(含软装、家具和VI导视系统深化设计(其中软装、家具和VI导视系统方案需要按照硬装方案深化,软装包括但不限于家具、活动灯具、五金洁具、挂件、摆件、窗帘等)及施工、二次机电、消防、给排水、防水工程、弱电智能化(含主机房及地下室线槽线管等所有智能化涉及工程)的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用地面积约19506.34 m²,地上建筑面积约54583 m²,地上建筑层数为17层,建筑高度≤57.1m。地下室约32502 m²,绿建设计为二星标准,以上指标最终以珠海市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定的规划及方案技术指标为准。

4.3 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

4.3.1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合同约定图纸所载明的室内精装修{含硬装、软装, [软装含可移动家具、标识标牌、五金洁具、装饰灯具(与装饰有关的灯具、可移动的灯具)、活动地毯、窗帘、摆件、挂画、艺术品等]}, 二次机电、消防、给排水、防水工程、及精装区域的二次机电施工和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施工, 及构成本合同的其他合同文件对于工程承包范围的修改和补充, 包括招标答疑文件及图纸、图纸会审答复与补充、图纸完善包括的范围及内容。

4.3.2、工程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与土建总包单位进行精装修场地的移交工作, 对移交场地进行相关的检查并做好相关检查记录, 配合监理对土建总包单位存在问题进行整改跟踪, 检查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1) 阳台、卫生间闭水试验完成, 并确保无漏;

(1.2) 检查天花、墙面、窗边、管道根部、地漏底部是否有渗漏;

(1.3) 复核平水1米线基准点(公共部位、房间套内墙面1米标高线由土建总包弹出); 检查所有天花设备管道安装标高是否满足精装修安装标高要求;

(1.4) 阳台、露台、卫生间给排水主管道的通水、通球试验, 确保管道通畅;

(1.5) 墙体定位复核(按精装修隔墙图要求);

(1.6) 墙面工程检查:

a: 无孔洞、无杂物、无空鼓、无钢丝网外露;

b: 门洞位置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门洞尺寸(-5, 10mm)以内;

c: 门窗洞高宽误差极差10mm;

d: 门洞位置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门洞(-5, 10mm)以内;

e: 窗户两侧内墙面方正垂直, 偏差小于等于4mm;

f: 开间、进深允许偏差 ± 10 mm, 不叠加;

h: 墙体方正度允许偏差 ± 10 mm, 不叠加;

i: 墙面平整度 ≤ 4 mm; 墙面垂直度 ≤ 4 mm; 阴阳角方正 ≤ 4 mm。

(1.7) 地坪与天棚检查:

a: 地面应平整密实、基本无空鼓、无杂物、无起砂、阴角方正;

b: 整层地面极差在20mm以内;

c: 自然间每套室内地面水平级差(0-10mm)以内;

d: 天棚自然间平整极差(0-15mm)以内;

e、天棚自然间净高允许偏差 $\pm 10\text{mm}$ 以内，不叠加；

f、天棚表面突出砂浆、钢筋、钉头、木板、木皮、木屑、杂物需要清理干净；

h、顶面阴角方正，装饰裸露部分梁体阴阳角方正 $\leq 4\text{mm}$ 。

(1.8) 室内强弱电箱安装标高、位置、数量、外观等检查；

(1.9) 室内消防栓等设备安装标高、位置、数量、外观等检查；

(1.10) 其他的铝合金窗、玻璃、栏杆、消防门、电梯等外观检查；

(2) 本工程的材料及设备等的供应（包括运输、保险、卸货、搬运等）、保护、保管、检测试验、施工配合、调试、施工及验收资料整理归档至符合主管部门及甲方要求、验收、专业清洁、开荒保洁、成品保护等全部工程内容。

(3) 地面：地面管道套管周边填塞封堵，地面（含踢脚）找平层至饰面层施工；公共区域、套间等区域土建局部不平整处理；卫生间、阳台周边标高超高地面处理；所有空间地面局部地面浮浆处理；所有空间地面积水处理。

(4) 墙面：原有部分墙体拆除及新墙体砌筑，现状墙面局部孔洞、局部不平整处理（不含总包完成的现状砖墙面抹灰层），墙面局部污染的处理，墙面管道套管周边填塞封堵，找平层至装饰饰面层施工。

(5) 顶棚：局部的小蜂窝麻面、砂浆、不平整的接缝、木模板、木屑、纸屑、铁钉等处理，吊顶，水泥腻子层至装饰饰面层层施工。

(6) 防水工程：结构防水由土建负责施工，精装修范围内的二次防水工程施工由装修单位负责施工。

(7) 强弱电工程：强弱电工程改造，精装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管线路由、灯具、开关及插座安装等；拆除、保管总包方安装的疏散指示灯、出口标志灯、应急灯等灯具、弱电施工方安装的面板、管线等需要按精装修要求更改的工程器材，并随同精装修工程一并安装、调试。

(8) 给排水工程：管道（含去水及存水弯，连接软管等）、卫生洁具、地漏、阀部件、水嘴等施工安装、试验、冲洗消毒，以及与之相关的剔凿、开孔、封堵、防水等工作。

(9) 水疗设备工程：水疗设备供货及安装。

(10) 暖通工程：精装修区域末端风口、排气扇等，对于排气扇精装修方提供接口尺寸，总包方留出接口，由精装修方对接；风管由总包方施工，风口由精装修方施工。

(11) 精装修工程施工区域装饰部位与相邻设施交接处、不同装饰部位交接处的打胶收口或其他收口，楼梯装修装饰工程等。

(12) 精装修工程施工区域开荒保洁费（包括墙、地面石材接口处理，地面石材结晶，墙面石材打蜡等）、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成品保护费由中标人承担，费用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13) 机电安装单位末端设备开孔：由装修单位负责（如空调、消防、智能化、灯具）等；

(14) 机电单位管道安装：穿墙打孔、封堵、管线开槽由专业安装单位负责施工，装饰面修补由装修单位负责施工；

(15) 装修图纸深化：由装修单位负责深化（其中包括机电、消防设备安装末端定位图叠图，弱电、智能化末端定位叠图等）；

(16) 管线综合：由总包负责统一制定管线敷设路径及支架安装综合，其他分包专业配合实施；

(17) 防火、防腐、防白蚁处理：装修工程中木材类（含木龙骨、夹板、木地板等）材料防火、防腐、防白蚁由装修单位负责施工；

(18) 所有装修工程完工后需要进行实测实量，具体的内容和要求由乙方根据相关精装修规范要求实行；

(19) 其他未尽工程界面见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0) 二次机电、消防、给排水（五金洁具）、防水工程深化设计及施工。

(21) 二次装修消防工程报建及验收，并配合总包完成相关验收资料。

(22) 二次装修室内空气净化检测，并取得室内环境空气检测相关报告。

(23) 根据项目所在地要求办理施工许可证。

二、合同工期

1. 进场时间：按乙方要求。

2. 开工日期：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1号楼、2号楼精装修（含软装、家具和VI导视系统）、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5月15日（本合同实际开工日期以乙方正式书面开工令下达起计）；

3. 竣工日期：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1号楼、2号楼精装修（含软装、家具和VI导视系统）、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3月25日前完成承

包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竣工备案；

4.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1号楼、2号楼精装修（含软装、家具和VI导视系统）、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工期节点：

- ① 深化设计 2019 年 6 月 25 日完成，深化设计审核确定 2019 年 7 月 30 日完成。
- ② 材料定版定样 2019 年 6 月 10 日完成，样板房施工完成 2019 年 6 月 1 日开始——2019 年 7 月 20 日完成。
- ③ 1 号楼、2 号楼地下室工作面 2019 年 6 月 30 日移交精装修，精装修及机房 2019 年 9 月 30 日完成。
- ④ 软装及弱电智能化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⑤ 消防验收 2020 年 2 月 25 日完成。
- ⑥ 2-1#楼精装修及智能化施工在 2020 年 3 月 25 日完成并具备入住条件。
- ⑦ 竣工验收 2020 年 3 月 25 日完成。

备注：具体根据丙方的中标文件细化。

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丙方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通过乙方交工验收，并且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时间，按照实际开工日期提前或顺延的天数进行相应的提前或顺延。

5. 工期说明：丙方按照各节点完成时间进行施工，每个节点实际完成时间超过约定节点 5 天（不含本数）以上，10 天以内的，乙方按照人民币 2 万元/天进行违约处罚；超过约定节点 10 天（不含本数）的以上，20 天以内的，乙方按照人民币 5 万元/天进行违约处罚；超过约定节点 20 天（不含本数）的以上，30 天以内的，乙方按照人民币 10 万元/天进行违约处罚；完成时间滞后超过 30 天的，除继续按人民币 10 万元/天进行处罚外，甲方和乙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上一节点已产生违约处罚，本节点按时完成的，乙方返还丙方上一节点违约处罚。如由于政策、政府行为等甲、乙方之外原因造成实际开工日期超过计划开工日期一年的，丙方有权与甲方和乙方均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如协商不一致的，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但不得向乙方提出索赔。

本项目将在合同款中提取合同暂定总价的 2% 设立专项进度保证金，乙方在首次拨付的进度款中直接扣除。如丙方出现工期或关键节点工期延误，根据上述约定丙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的，乙方有权直接从专项进度保证金中扣收违约金，每扣收一次后丙方应当及时

将专项进度保证金向乙方补足扣收的违约金部分。否则乙方有权从下笔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专项进度保证金的退还：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1号楼、2号楼精装修（含软装、家具和VI导视系统）、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工期第①-④项关键节点，丙方每按时完成其中1项，乙方将合同暂定总价的0.25%拨付给丙方，第⑤-⑥项关键节点，丙方每按时完成其中1项，乙方将合同暂定总价的0.5%拨付给丙方。如前一个关键节点未完成，本节点按时完成，则可在本节点专项进度保证金正常拨付的基础上，追加返还上一节点对应的未返还专项进度保证金的一半。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设计图纸要求，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等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评审标准达到合格。

2. 本项目申报中国绿色建筑二星级标识，丙方实施过程中需满足此项要求，配合乙方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或有涉及到的其他工作内容。

3. 按发包人提供的满足海绵城市的设计进行施工，满足现行国家、省市对地海绵城市的相关施工与验收要求。

4. 丙方承诺在施工过程中按《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珠海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甲方、乙方指示做好安全文明和安全生产工作，否则由此造成甲方、乙方信誉上或经济上的损失，甲方、乙方将按既定的管理规则给予追究违约责任；因施工不合格导致返工的，丙方需重做并补偿甲方、乙方一切损失。

5. 达到《工程品质保证计划》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贰佰肆拾陆万陆仟伍佰玖拾叁元壹角肆分）（小写：¥142466593.14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大写：叁佰贰拾伍万肆仟伍佰玖拾肆元贰角叁分）（小写：¥3254594.23元）（不可竞争费）；

（2）暂估价：（大写：贰仟壹佰伍拾贰万叁仟壹佰陆拾壹元贰角）（小写：¥21523161.20元）；

暂列金额（大写：玖佰捌拾肆万肆仟元整）（小写：¥9844000.00元）。

10) 暂估价若采用专业工程招标的, 按招标的专业工程合同约定进行结算, 若非招标的, 按专用条款 13.1 条执行。

11) 合同外新增单价按合同专用条款 13.1 条执行。

2.3 丙方本次承包内容交界面的施工范围及内容以乙方书面确认的为准, 交接界面工作内容已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2.4 丙方在领取工程款时必须提供由丙方在珠海市横琴新区地税局开具的有效建安发票(发票金额为当期进度款的全额发票), 并按乙方财务规定程序办理。否则乙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

五、项目经理

丙方项目经理姓名及身份证号: 赵秀权, 430602197411244032。

资格证书编号: JZ00386656。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甲方、乙方与丙方签订的《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建设工程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书》、《承包人违约金一览表》、《工程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施工管理处罚项目一览表》、《施工管理处罚项目一览表》、《材料设备品牌表》、《工程品质保证计划》、(工程量清单计量与支付规则、不平衡报价调整后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乙方各阶段提供的施工图纸)及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前附表及数据表(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4) 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5) 招标文件(含招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6) 投标函和投标函附录、投标书附表;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相关的部分);

(9) 招标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10) 丙方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上述文件是相互解释的, 但出现含糊不清时, 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有优先解释之次序。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本页为盖章页)

甲方：澳投(横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乙方：粤澳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开发有
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
环岛北路 2522 号

邮政编码：519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6-8918731

传 真：0756-8918232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丙方：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545226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 19 层东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5-83786865

传 真：0755-83786093

电子信箱：133018760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账 号：744 557 952 3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40520200107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07 日



建设单位	澳投（横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项目 1、2号楼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横琴新区环岛北路2822号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	14246.66 万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苏州会螭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添梁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秀权	总监理工程师	侯亚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岑世道	合同工期	315 天

备注：

施工单位项目管理人员			
技术负责人	李锦强	质检员	谢新晋 刘恩伟 李培
施工员	梁计明 潘国平 方范 刘震魁	材料员	曹鑫雄 吕健
安全员	应宇坤 李松 杨崇 王燕萍	造价员	钟正斌
资料员	叶嘉敏		
监理单位项目管理人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房屋代 理）		专业造价工程师（造价）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李步强 袁树杰 石树三	监理员（土建）	钟永杰 黄钦 梁凌洪 陈剑雄
专业监理工程师（给排水）		监理员（给排水）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	袁中华 李超忠	监理员（电气）	
专业监理工程师（暖通）		监理员	曹德峰 陈文智
专业监理工程师		档案资料管理员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项目1.2号楼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澳投（横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项目1.2号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横琴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区	建筑面积	地上54583m ² 地下室32502m ²	工程造价	14246659 3.14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7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20010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16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监督编号	F20000600		
建设单位	澳投（横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泽南
副组长	侯亚萍
组员	岑世道、董利建、张家梁、赵秀权、李鹏鹏、翁镇培、黄中华、钟永杰、李福春、汤运法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侯亚萍	陈泽南、汤运法、钟永杰、赵秀权、李鹏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秀权	岑世道、李鹏鹏、周良平、李方茂、谢新青
工程质控资料	张梦雄	黄中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3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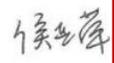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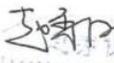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项目1.2号楼装修工程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进行施工，现已完成合同约定所有施工内容，施工质量合格，质保资料齐全，经验收组和专业组对本工程的竣工检查和组织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符合验收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要求，参验人员一致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工程预算造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综合配套（宿舍）精装修及弱电智能化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一标段）

序号	项目	套内面积 (m ²)	经济指标 (元/m ²)	预算金额 (元)	备注
一	精装修工程	53308.00	1,353.81	72,168,844.92	
1	1#楼-精装修工程	19843.00	1,464.45	29,059,050.17	
2	2#楼-精装修工程	33465.00	1,288.21	43,109,794.75	
二	精装修机电末端	53308.00	405.57	21,620,388.38	
1	1#楼-电气工程	19843.00	183.70	3,645,137.95	
2	1#楼-给排水工程	19843.00	127.26	2,525,249.38	
3	1#楼-通风工程	19843.00	5.33	105,712.90	
4	2#楼-电气工程	33465.00	268.07	8,971,109.12	
5	2#楼-给排水工程	33465.00	185.92	6,221,932.50	
6	2#楼-通风工程	33465.00	4.52	151,246.53	
三	智能化系统	86179.80	175.58	15,131,778.40	
1	弱电智能化工程-地上部分	53456.20	206.91	11,060,543.26	
2	弱电智能化工程-地下部分	32723.60	93.08	3,046,022.32	
3	弱电智能化工程-室外部分			1,025,212.82	
四	VI导视系统	86179.80	17.41	1,500,000.00	暂估价
五	软装、家具工程	53308.00	375.61	20,023,161.20	暂估价
六	小计（一+二+...+五）	86179.80	1,513.63	130,444,172.90	
七	暂列金额（一+二+三+四） *10%			9,844,000.00	不可竞争费
八	总承包服务费（一+二+三） *2%			2,178,420.23	
九	总合计（六+七+八）	86179.80	1,653.13	142,466,593.14	



近五年内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备注
1	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酒店精装修工程	13550	2022.06.23	完工
2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9031.038709	2024.08.30	完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晟

身份证号：340104197303232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396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3日
- 2026年05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3月2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72008102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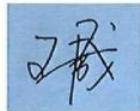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7-19至2027-07-1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5.1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8年07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9)0001382

姓名: 王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年03月2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03月25日

有效期: 2024年03月04日 至 2027年03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04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74394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王晨

管理号:
File No.:

06441403405442763

姓名:

王晨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年03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装饰装修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6年11月12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7年 05月 15日

Issued 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607793

学 王 辰 性 男 , 一 九 七 三 年
三 月 廿 三 日 生 , 于 一 九 九 四 年 九 月
至 一 九 九 七 年 七 月 在 本 校 室 内 设 计

专 业 三 年 制 专 科 学 习 , 修
完 教 学 计 划 规 定 的 全 部 课 程 , 成 绩 合
格 , 准 予 毕 业 。

校 (院) 长:

曹 志 明

校

名:

内 蒙 古 师 范 大 学

一 九 九 七 年 七 月 一 日

学 校 编 号:

NG 9708665

姓 名 王 辰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3 年 3 月 23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梅龙
路惠鑫公寓A栋601



公民身份号码 340104197303232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1.07-长期

58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王晟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建艺大厦9层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刘浩云 号码 340104197303232011
联系人 曾镇江 户籍地址 味韵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83786139 联系电话 186551108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②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2011年5月1日起。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2011年4月29日

2011年4月29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 晟 被评为
2022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2022-150

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 晟 被评为
2021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2021-349

二〇二一年五月八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 晟 被评为
2020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2020-369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 晟 被评为
2019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19198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 晟 被评为
2018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18180

二〇一八年七月六日



1)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襄阳市建设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编号：

襄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制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人）：

自 2019 年 7 月 9 日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招投标管理机构备案，确定 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招标人）的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工程项目）由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于 2019 年 8 月 25 日 16 时前到 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地点）与招标人签订承包合同，并同时报招投标管理机构备案。在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者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签名、盖章）：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于东波

招标代理机构（签名、盖章）：湖北宜昌君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坤王印海

日期：2019 年 7 月 23 日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一览表

结构类型		层数	21	建筑面积 (m ²)	32152m ²
承包工程的项目及范围	为本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提供全过程设计和施工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基本设计范围，方案设计、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现场服务及设计验收，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装饰装修工程等相关内容的施工等工作				
中标价 (万元)	设计费：295 万元 建安工程费：93.5%	招标控制价 评标价	见备注 见备注		
中标工期	360 日历天 (设计 90 日历天、施工 270 日历天)	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	360 日历天 (设计 90 日历天、施工 270 日历天)		
投标文件质量等级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设计规范及图纸审查合格要求并满足业主功能性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	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等级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设计规范及图纸审查合格要求并满足业主功能性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		
项目经理	汪恩达	施工员	陈东旭、廖嘉维		
安全员	那荣夫、谢新青	资料员	陈冰		
质量员	方睿、王惊	材料员	陈进、刘君		
三材用量	钢材 (T)		标底数		
	水泥 (T)		标底数		
	木材 (m ²)		标底数		
投标文件中其它主要材料及设备用量			数量		
			数量		
			数量		
备注	<p>招标控制价：设计费最高限价：300 万元；建安工程最高限价：经甲方确认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后预算总价 94%。</p> <p>评标价：设计费评标价：295.4 万元；建安工程评标价：经甲方确认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后预算总价 92.97%。</p> <p>中标价：设计费中标价：295 万元；建安工程中标价：经甲方确认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后预算总价 93.5%。</p>				

中标结果备案表

招投标管理机构备案意见:

招投标管理机构: (备案章):



2019年7月30日

说明: 本通知书一式五份, 招投标管理机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复印无效。

合同编号: 2019年 19337号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
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承包人建议书；
- (8) 价格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合同履行中发包人与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文件的构成部分。

2. 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樊魏路与江山北路交汇处

工程内容：酒店精装修工程，总建筑面积约为 32152 平方米，地上主楼建筑面积约 25652 平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6500 平米。

3. 承包范围及内容：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设计和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工程总承包的服务范围包括：

(1) 设计的服务

1) EPC 总承包范围内概念方案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

2) 精装修工程涉及的所有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包含但不限于装修、给排水、电气、消防、暖通、弱电、燃气、外立面泛光照明等专业以及结合主体已完分部工程的深化图纸设计）、施工图审查、竣工图编制、施工图设计预算。

EPC 总承包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消防审查、施工图设计劳动安全卫生评审、消防性能化设计与论证、相关试验等一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主管部门审查工作及相应费用。

(2)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工作包括：

1) 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甲方最终确认的‘(1) 设计服务项’全套图纸中所涉及的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设备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泛光照明工程等相关内容的施工。以及上述范围内的材料、制作、加工、安装、相关桥架、支架、预留及与前期工程之间的封收口等所有相关工作。同时，若乙方承包范围内相关工程进度或工程质量，不足以满足甲方项目发展要求，甲方有权将该部分工作，委托第三方进行实施，且不对乙方进行任何形式的补偿、补助或责任减免，乙方不得有异议。

2) 满足工程竣工验收需求，同时是 EPC 总承包范围内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内容所涉及的一切检测检验工作。

3) 工程施工相关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EPC 总承包单位自行发包的专业分包单位管理、业主平行发包的专业承包单位配合管理、其他相关参建单位的配合管理、各类设备的保修、售后维护、物业人员培训、竣工验收、项目移交、交档备案等管理工作内容，以及工程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外部协调工作。

4) EPC 总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图预算及竣工图编制工作。

5) EPC 总承包范围内从项目概念方案设计开始直至完工验收交付使用的所有建设许可报建报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质监、安监、环保、劳动卫生、建管、供水、排水、供电、天然气、通讯、竣工验收备案等手续办理及相关协调

工作。

(3) 本工程项目所涉及的监理、审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不在本次合同范围内。

4. 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 (CV) 为人民币 (大写): 暂定按照备案证总投资: 135, 500, 000 元 (壹亿叁仟伍佰伍拾万元整)。其中:

设计服务费 (SC): 2, 950, 000 元 (贰佰玖拾伍万元整), 税后包干, 包括承包范围中的 (1) 项的全部内容;

施工总承包费 (CC): 建安工程费用的 93.5%, 包括承包范围中的 (2) 项的全部内容。

设计面积为总建筑面积约 32152 平方米, 地上主楼建筑面积约 25652 平方米的设计限价为 4500 元/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约 6500 平方米的设计限价按上报甲方确认的造价为准。最终价款按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及承包人投标折扣率 (93.5%) 进行价款结算。最终结算价款以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可以变更的款项外, 其他如因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价格严重偏离、设计错误、漏项, 不同专业设计配合不好导致影响使用功能等情况以及施工单位调整施工方法、措施, 工作失误等原因引起的各种变更, 相应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合同价格不作调整。最终价款按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及承包人投标折扣率进行价款结算。最终结算价款以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5. 主要工期

(1) 合同期限 (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建设周期 360 日历天。自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至本合同项下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止。

(2) 完成方案深化设计并获得批复的时限: 自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0 日历天。

(3) 完成施工图设计时限: 自方案深化设计批复之日起到通过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审查之日止 40 日历天。

(其中: 通过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审查日期): 2019 年 11 月 6 日

(4) 施工期限(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自通过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审查之日起, 270 日历天。

【其中: 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 年 8 月 1 日 竣工。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经理): 汪恩达, 身份证号 420700196912140035。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合格, 符合现行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 一次性通过验收;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合格, 符合设计规范及图纸审查合格要求并满足业主功能性要求。若承包人达不到质量标准, 接受发包人按工程总价款 5% 的处罚, 并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8.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的目标和要求:

(1)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合格, 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的评选要求。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发包人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检查中, 若承包人安全生产管理不合格, 除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及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外, 并接受发包人 1 万元/次的处罚。

(2) 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合格, 达到文明施工样板工地的评选要求。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发包人组织的各类文明施工检查中, 若承包人文明施工管理不合格, 除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及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外, 并接受发包人 1 万元/次的处罚。

9. 承包人承诺无条件服从合同及《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实施细则》的管理要求。

10.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11.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2. 承包人计划开竣工时间: 开工时间: 2019 年 8 月 8 日, 竣工时间 2020 年 8 月 1 日, 总工期 360 个日历天。

1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

效。

14. 本协议正本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副本壹拾陆份，甲乙双方各执捌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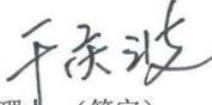
15.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6. 本合同中载明的双方住所地、代表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即为司法送达确认地址信息。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住所：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汉江路
21号交通科技大楼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承包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
18、19层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金地支行

账号：744557952343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
施工许可证
(正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20685202109140101

项目代码:2019-420690-70-03-021314
环节编号:4206852109140001-SX-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1年09月14日

建设单位	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建设地址	高新区团山镇余岗街		
建设规模	27821.49平方米	合同价格	13550 万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襄阳市汉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廖嘉文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愿达	总监理工程师	廖敏警
合同工期	270天		
备注	EPC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汪愿达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
EPC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建设厅制

工程名称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结构类型、层数	框剪结构 地上20层，地下1层
建设单位	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7621.49 m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
监理单位	东风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襄阳市汉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总造价	13550 万元
项目经理	汪恩达		技术负责人	王晟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3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与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彭君豪为组长，监理单位及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验收组成情况	单位	成员名单		
	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王静 彭君豪 周建光		
	东风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襄阳市汉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彭君豪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	汪恩达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唐嘉文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共 32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2 项	合格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王静 2022年6月23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廖嘉文 2022年6月23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2年6月23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6月23日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表9:

项目结算审核结果确认表

项目名称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修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项目类别	结算审计	
建设单位	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初审单位	中瑞华建工程项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初审单位主审	许威燕	
复审单位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复审单位主审	余辉	
报审金额（元）	初审审定金额（元）	复审审定金额（元）	（审减超过5%必填） 最终审定价（元）	累计审减金额（元）	备注
130,149,448.83	120,108,823.25	116,576,386.70	建安工程费： 115954524.00 设计费：2950000	13,573,062.13	1、建安工程费不含裙楼部分主体消防整改工程； 2、最终审定价已扣除超过5%部分的审计费用621862.7元。
施工单位对审核结果的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盖章） 年 月 日 </div>					
初审单位对审核结果的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盖章） 年 月 日 </div>					
复审单位对审核结果的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盖章） 年 月 日 </div>					
建设单位对审核结果的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盖章） 年 月 日 </div>					

备注：本表一式7份。

国投·樊魏路酒店室内装
修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
承包 工程

竣工结算价

竣工结算价 (小写): 116576386.7元
(大写): 壹亿壹仟陆佰伍拾柒万陆仟叁佰捌拾陆元柒角



建设单位: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王凌
A19420012770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30日

杨瑞坤
B11024200612061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31日

余辉
B11224200010319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至: 2026年09月07日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2)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70184014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9031.038709万元

中标工期：365

项目经理(总监)：张志杰



本工程于 2022-09-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2-08



查验码：435091785346842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ENTER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2年12月2日

致：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2年10月19日为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人民币（大写）：玖仟零叁拾壹万零叁佰捌拾柒元零玖分（小写：RMB 9031.038709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副本



合同编号： RYLHGK-048-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承包方：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张志杰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4201528625

本工程于2022年09月21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观东路 101 号

工程内容：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层 / 幢：22F/1 栋，18F/1 栋

建筑面积：70800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779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为装饰装修工程，具体详见图纸和界面划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0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玖仟零叁拾壹万零叁佰捌拾柒元零玖分（¥ 90310387.0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万叁仟陆佰柒拾捌元叁角叁分（¥ 1383678.3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零捌万元整（¥808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1000000.00元）。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审核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0%即1624.607742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依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

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70%【通常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551902485510816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3）；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

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 月 3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中标通知书

2、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3、工程质量保修书

4、项目经理委托书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 承 包 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

6楼、46楼、47楼

大厦18、19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徐心培

委托代理人：

陈有文

电 话：

电 话：0755-83786865

传 真：

传 真：0755-83786093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深圳深港科创支行

账 号：

账 号：748475736223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31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01

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1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龙观东路101号	建筑面积	70800m ²	工程造价	9031.038709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22层 地下：4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0-83-01-10278804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6028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52-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101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兆颖
副组长	文学发、蔡观国、史伟民、陈晖、李鸿、罗西飞、郭孔旭、何季昆、涂辉
组员	谢碧波、齐峰、刘家乐、张志杰、方德富、张世伟、罗武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蔡观国	文学发、刘家乐、张世伟、龚铮、谢碧波、李莹、陈林、夏云、黄明艳、欧莉华、童书怡、李静、周劲松、张子龙、李旺、李成龙、金伟、李明武、蔡昇焯、杜森、唐深林、陈俊杰、唐纯旭、罗成、陈方方、林立华、胡晓鹏、王晟、张权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史伟民	陈晖、柳雷、李浩宇、胡明、宋欣来、米红国、何远光、程坤、吴玉峰、胡宇峰、鲍平生、李存焱、李长寿、蔡明、叶云峰
工程质控资料	蔡雅楠	李秀香、何春利、程鹏、张飞、辛爱亮、周志杰、谢晓琳、刘成、王洪娟、赵倩、王倩楠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u> 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 6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3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3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 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2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徐兆颖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项目主任	高级工	徐兆颖
2	蔡观国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项目副主任	工程师	蔡观国
4	李鸿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	李鸿
3	史伟民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史伟民
5	陈晖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	陈晖
6	何仲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何仲文
7	彭逸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彭逸凡
8	罗西飞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罗西飞
9	郭孔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郭孔旭
10	何季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何季昆
11	涂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涂辉
12	梁晓君	深圳市卫健委体制改革和发展规划处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梁晓君
13	吴潮彬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处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吴潮彬
14	蔡雅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档案工程师		蔡雅楠
15	罗蓟琼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罗蓟琼
16	王子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结构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子佳
17	李竹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暖通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竹琳
18	杨冰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设计主管	工程师	杨冰峰
19	毕铭月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高级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毕铭月
20	王瑞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王瑞琪
21	张宇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张宇思
22	郝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设计管理工程师	工程师	郝磊
23	岑崇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工程师	岑崇超
24	邢霖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邢霖生
25	李晨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助理工程师	李晨阳
26	陈夏欣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师	助理工程师	陈夏欣
27	贾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贾佳
28	罗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罗权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文学发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总監理工		
28	白攀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经理		
29	陈建雨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監理工程師代表		
30	李静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结构专业工程師		
31	周劲松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经理		
32	姚婉珠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33	汤文龙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采工程師		
34	张轩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建工程師		
35	何伟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師		
36	张树彬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師		
37	祝伟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師		
38	朱琼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師		
39	邓晓艳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師		
40	虞结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師		
41	莫政雄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IM工程師		
42	罗彩霞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師		
43	王佳丽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師		
44	李旺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監理工程師		
45	米红国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監理工程師		/
46	何远光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監理工程師		
47	程坤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暖专业監理工程師		
48	李成龙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专业監理工程師		
49	张愚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監理工程師		
50	张子龙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師		
51	王鸣宇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監理員		
52	何春利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監理資料員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3	谢碧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工	谢碧波
54	齐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齐峰
55	李莹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李莹
56	陈林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陈林
57	李浩宇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李浩宇
58	胡明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胡明
59	宋欣来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宋欣来
60	夏云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绿建负责人		夏云
61	马扬帆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室内设计师		马扬帆
62	张志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志杰
63	王晟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晟
64	张权华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张权华
65	周孝臣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周孝臣
66	蔡明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蔡明
67	姜大勇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姜大勇
68	陈云思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陈云思
69	王嘉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嘉玮
70	林雄周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检员		林雄周
71	程鹏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程鹏
72	叶云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		叶云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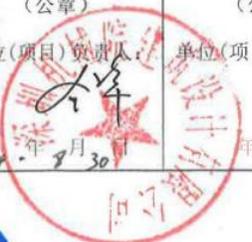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观东路 101 号，项目地处龙观东路北侧，昌永路南侧，大浪河东侧，健民路穿场地而过。建设内容主要为一栋医技楼住院楼22层、一栋后勤综合楼18层，总建筑面积 135623.50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43823.00 平方米。
 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经相关单位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观感质量好，工程按图施工，符合有关合同、国家相关竣工验收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经验收组各成员一直认定，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李观同</u> 2024年8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李观同</u>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张立</u>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李</u> 2024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装饰装修工程1	90310387.09		1383678.33	3098390.08
	工程建设其他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合 计		90310387.09		1383678.33	3098390.08



注：本表适用于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3、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证明材料（37人，其中建筑工程28人，机电工程4人，市政公用工程5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注册类别	注册编号	注册专业
1	黄树茂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12006200810161	建筑工程
2	薛泳波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12015201638241	建筑工程
3	薛泳波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12015201638241	市政公用工程
4	王鹏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32016201721209	建筑工程
5	郭耀文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42016201707325	建筑工程
6	郭耀文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42016201707325	市政公用工程
7	陈中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212006200700411	建筑工程
8	毛宇航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232016201607946	建筑工程
9	刘跃发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322012201300281	建筑工程
10	刘跃发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322012201300281	市政公用工程
11	姚华俊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322020202106065	机电工程
12	易亚丹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22009201007427	建筑工程
13	宋祥龙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806125	机电工程
14	宋祥龙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806125	建筑工程
15	钟正成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806132	建筑工程
16	钟正成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806132	市政公用工程
17	沈安祥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1118506	建筑工程
18	王晟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7200810269	建筑工程
19	李勇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7200913141	建筑工程
20	苏光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1201118439	建筑工程
21	张有文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1201220732	建筑工程
22	熊顺生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2201220568	建筑工程
23	赵秀权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3201426431	机电工程

24	赵秀权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3201426431	建筑工程
25	饶锐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4201426003	建筑工程
26	张志杰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4201528625	建筑工程
27	王洪伟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5201529602	建筑工程
28	王洪伟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5201529602	市政公用工程
29	孙志海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5201530409	机电工程
30	王海波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5201632845	建筑工程
31	赖小军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7201739505	建筑工程
32	史文勇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7201846456	建筑工程
33	曹洪波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7201850527	建筑工程
34	赵广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9202109791	建筑工程
35	洪平清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1202200593	建筑工程
36	彭姗姗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1202201383	建筑工程
37	温保华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4202500726	建筑工程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452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有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侯柳道8号建艺集团六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蔡沛东	440582199*****1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3227	土建
2	王龙娟	440224200*****6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3594	土建
3	赵元龙	420303198*****1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3697	土建
4	钟正成	432622197*****9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34400009916	土建
5	郭耀文	142226198*****1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74400007757	土建
6	陈中	210204197*****1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16253	土建
7	王洪伟	232326198*****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1219	土建
8	张秋燕	320683198*****4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005455	建筑工程
9	肖宇峰	362204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2444	市政公用工程
10	孟智慧	230124198*****3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7608	建筑工程
11	孟智慧	230124198*****3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7608	市政公用工程
12	曾湘东	432524198*****5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8104	机电工程
13	陈进	429005198*****5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19876	建筑工程
14	彭耀耀	430525199*****2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0111	市政公用工程
15	刘锦豪	440704199*****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0559	建筑工程



共 62 条

相关网站导航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实名制系统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福建、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重庆、贵州、云南、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西藏、四川、重庆、贵州、云南、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西藏

网站访问量

2 7 6 6 7 4 5 8 5 2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帮助中心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452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有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槟榔道8号建艺集团六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郭耀文	142226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422016201707325	市政公用工程
32	陈中	210204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212006200700411	建筑工程
33	毛宇航	230202197*****5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232016201607946	建筑工程
34	刘跃发	612322197*****5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12201300281	建筑工程
35	刘跃发	612322197*****5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12201300281	市政公用工程
36	姚华俊	310112197*****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20202106065	机电工程
37	易亚丹	420111197*****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09201007427	建筑工程
38	宋祥龙	430303196*****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125	机电工程
39	宋祥龙	430303196*****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125	建筑工程
40	钟正成	432622197*****9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132	建筑工程
41	钟正成	432622197*****9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132	市政公用工程
42	沈安祥	321088197*****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1118506	建筑工程
43	王晨	340104197*****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10269	建筑工程
44	李勇	432902197*****9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913141	建筑工程
45	苏光	610103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118439	建筑工程



共 62 条

相关网站导航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网站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 香港 / 澳门 / 台湾

网站访问量

2 7 6 6 7 4 5 8 5 2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联系我们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452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有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核芯道8号建艺集团六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张有文	220181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220732	建筑工程		
	47	熊顺生	420400196*****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2201220568	建筑工程		
	48	赵秀权	430602197*****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426431	建筑工程		
	49	赵秀权	430602197*****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426431	建筑工程		
	50	饶祺	441402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426003	建筑工程		
	51	张志杰	320625196*****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8625	建筑工程		
	52	王洪伟	232326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29602	建筑工程		
	53	王洪伟	232326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29602	市政公用工程		
	54	孙志海	340702197*****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409	机电工程		
	55	王海波	500234198*****7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632845	建筑工程		
	56	赖小军	360502197*****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39505	建筑工程		
	57	史文勇	429006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6456	建筑工程		
	58	曹洪波	210724197*****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50527	建筑工程		
	59	赵广	411081199*****7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109791	建筑工程		
	60	洪平清	352203198*****2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0593	建筑工程		



共 62 条

<
1
2
3
4
5
>
前往
4
页

18:46



企业详情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45226

企业法人代表

张有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槟榔道8号建艺集团六层



资质项
13项



注册人员
62名



历史业绩
158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



变更记录

首页

收藏

分享

18:46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1、饶锐

身份证号	441402*****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420142600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王海波

身份证号	500234*****7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520163284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王鹏

身份证号	230882*****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3201620172120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6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4、张志杰

身份证号	320625*****7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420152862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5、钟正成

身份证号	432622*****9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6132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6、钟正成

身份证号	432622*****9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613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6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7、宋祥龙

身份证号	430303*****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612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8、宋祥龙

身份证号	430303*****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6125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9、薛泳波

身份证号	231002*****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1201520163824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6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10、薛泳波

身份证号	231002*****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12015201638241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1、李勇

身份证号	432902*****9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720091314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2、赖小军

身份证号	360502*****3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73950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13、苏光

身份证号	610103*****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120111843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4、温保华

身份证号	362131*****3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420250072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5、沈安祥

身份证号	321088*****7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111850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16、赵秀权

身份证号	430602*****3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42643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7、赵秀权

身份证号	430602*****3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426431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8、曹洪波

身份证号	210724*****1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85052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19、刘跃发

身份证号	612322*****5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322012201300281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20、刘跃发

身份证号	612322*****5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32201220130028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1、史文勇

身份证号	429006*****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84645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22、毛宇航

身份证号	230202*****5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23201620160794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3、彭姗姗

身份证号	430525*****2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120220138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4、王洪伟

身份证号	232326*****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520152960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25、易亚丹

身份证号	420111*****7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2200920100742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6、王洪伟

身份证号	232326*****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5201529602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27、王晟

身份证号	340104*****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720081026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28、郭耀文

身份证号	142226*****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42016201707325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29、郭耀文

身份证号	142226*****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4201620170732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0、姚华俊

身份证号	310112*****3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322020202106065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31、孙志海

身份证号	340702*****3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5201530409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32、熊顺生

身份证号	420400*****1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2201220568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3、赵广

身份证号	411081*****7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920210979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34、黄树茂

身份证号	120222*****1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1200620081016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5、陈中

身份证号	210204*****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21200620070041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6、张有文

身份证号	220181*****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120122073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8:47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18)

一级注册

身份证号	210204*****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21200620070041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6、张有文

身份证号	220181*****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120122073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7、洪平清

身份证号	352203*****2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120220059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已经是最后一条了!

中级以上工程师人员证明材料（40人，其中高级工程师12人，工程师28人）

中级以上工程师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专业技术职称	职称专业	证书编号
1	宋祥龙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3269 号
2	熊顺生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3799 号
3	赵秀权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2952 号
4	钟正成	高级工程师	建筑幕墙施工	1903001023292
5	毛宇航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B011110108
6	王晟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203001083967
7	廖嘉文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203001082497
8	张志杰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203001084000
9	李勇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2200101154761
10	林少锋	高级工程师	建筑施工	粤高职证字第 1800101035580 号
11	沈安祥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3217 号
12	刘跃发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201822301501
13	吕忠新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5817 号
14	饶锐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1595 号
15	苏光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9610 号
16	陈进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469 号
17	傅逢春	工程师	建筑装饰智能化	1903003026490
18	孙志海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5699 号
19	黄志杰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1903003021653
20	王海波	工程师	建筑幕墙施工	2203003081885
21	王鹏	工程师	建筑工程	0996588
22	郭耀文	工程师	建筑装饰工程	201937207
23	林雄周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003003047638
24	赖小军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203003083802
25	徐启飞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1903003024730

26	洪平清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103003056035
27	张欢欢	工程师	市政工程	F0012022301117
28	陈斌斌	工程师	建筑学	B08203050100000232
29	李辉君	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	非 3600618300873
30	李小海	工程师	工业与民用建筑	21707694
31	梁海泳	工程师	风景园林设计	粤中职证字第 1806063003198 号
32	史文勇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303003143484
33	汤清泉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303003145023
34	王雨声	工程师	建筑工程	B08203010100003906
35	张迎迎	工程师	风景园林施工	2304003030933
36	赵承豪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B08203080100001131
37	赵广	工程师	建筑装修设计	ZGC25077918
38	钟杨亭	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103003055549
39	易亚丹	工程师	工民建	G300002809
40	曹洪波	工程师	建筑装饰设计	2303003145055



粤高证字第 1803001013269号

宋祥龙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熊顺生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证证字第 1703001003799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316

316

照
片



赵秀权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2952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316

316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钟正成

身份证号：43262219710924049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329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B0111110108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毛宇航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10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1年9月1日

授予部门:



持证人签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230202197410030658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晟

身份证号：340104197303232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396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廖嘉文

身份证号：44148119850901115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24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志杰
身份证号：32062519690612567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400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勇

身份证号：43290219721229069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4761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林少锋 于2017 年
11 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
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1800101035580 号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6 日



粤高取证字第1500101103217号



沈安祥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日



6-222



姓 名 刘跃发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612322197506030752

工作单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编 号 201822301501



经 江苏省苏州市建设工程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8年8月25日 评审,刘跃发
已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

公布文号:苏人社发〔2018〕277号



F14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5817 号

吕忠新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D19



照片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1595 号

饶锐 于二〇一六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照
片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9610

号

苏光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F22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3469 号

陈进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傅逢春

身份证号：36050219790403469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649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5699号



孙志海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 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志杰

身份证号：4413231988111953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65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海波

身份证号：50023419880212407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18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委员会评审具有的任职资格
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
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evalua-
tion of the evaluating comm-
ission of a technical or profes-
sional post.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ition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Title Reform Leading

Group Office of Hebei Province

专业技术系列
Professional Series

工程

专业名称
Name of Speciality

建筑工程 (给排水)

资格名称
Name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市职办字

[2016]53号

批文号
Approval No.

2016年1月13日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工作单位
Work Unit

河北居安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加 效)

姓名
Name

王鹏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8年4月

编号
No.

0996588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87



姓名 郭耀文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142226198505125217

工作单位 山西建投集团装饰有限公司

序号: **N^o 201903868**

评审委员会名称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初聘批准单位)

评审通过任职资格 工程师
(初聘职务任职资格)

专 业 建筑装饰工程

评审通过时间 2019年12月19日
(初聘批准时间)

发证单位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章)

发证日期 2019年12月20日

证书编号: 201937207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雄周

身份证号：44528119871110273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63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赖小军
身份证号：36050219721018533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80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徐启飞

身份证号：4210831982021747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473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洪平清
身份证号：35220319891209372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60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本证书由襄阳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签发单位:

编号: XY 30000775



姓名: 张欢欢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232101198803074429

ID No. _____

管理号: F0012022301117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22-7-5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22-4-24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襄阳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襄人社发〔2022〕55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证书编号: B08203050100000232

姓 名: 陈斌斌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1028199004181012

专 业: 建筑学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query/>





工作单位：江西省昊晖实业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非 3600618300573
证书查询网址：www.ythrss.gov.cn

姓名：李辉君
身份证号：360427198704241217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给排水工程
批准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批复文件：鹰职称办(2019)1号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2019 年 1 月 16 日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
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21707694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李小海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20323198512230033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流动专业技术人员
贵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2月11日

职称专用章



粤中取证字第 1806063003198 号

梁海泳 于 2017 年
11 月，经 佛山市建筑工
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设计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年 03 月 14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史文勇

身份证号：4290061989080230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4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汤清泉

身份证号：2301051981090434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50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3906

M005

姓名: 王雨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31081198504030038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迎迎

身份证号：41132119900109004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7月04日

评审组织：珠海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4003030933

发证单位：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证书编号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1131

姓名: 赵承豪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1023199204024114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经北京市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Intermediate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Intermediate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名 赵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年01月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ZGC25077918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建筑装修设计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9年10月20日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委员会 十二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钟杨亭

身份证号：4402211987101047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54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鄂州市人社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Entrusted by Hubei Professional Titles Reform Group Offic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Ezhou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签发单位：

编号： **G3 00002809**



姓名： **易亚丹**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111197612274171**
ID No. _____

管理号： **GB-1212483**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2年12月**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工民建**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2年12月**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鄂州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 **鄂州人社职【2012】68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市企业工程技术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曹洪波
身份证号：2107241978052412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50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福田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产业用房精装修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5、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近三年财务状况

年份	资产合计（元）	负债合计（元）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2022年	8977440356.49	8662254377.88	96.49%	2165602249.54	10661143.09
2023年	10108528731.05	9851036984.01	97.45%	6200477705.68	-527711505.13
2024年	10195192264.90	10728521586.94	105.23%	6249377619.29	-803293666.71
近三年平均	9760387117.48	9747270982.94	99.72%	4871819191.50	-440114676.25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0046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7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30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 000046号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艺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艺集团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建艺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



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2 年度，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建艺集团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216,560.22 万元，金额重大。

建艺集团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筑装饰服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约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公司需要对项目合同总收入和合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合同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建艺集团公司与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评价管理层确定预计合同总成本时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以及按履约进度法确认的合同收入，我们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合同总成本重新计算履约进度；



(3) 获取重大建造合同,并验证合同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复核建造合同履行进度及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4) 对重大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并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以验证完工进度的准确性;

(5) 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对主要合同的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

(6) 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文件,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

(7) 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4. 应收账款所述,建艺集团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502,757.26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53,198.93 万元,金额重大。

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减值准备。上述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余额重大,并且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与判断,尤其是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估及测试公司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划分以及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对于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评估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背景、经营现状、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等对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3) 对于按照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划分标准是否适当，抽样复核各组合的账期天数、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逾期账龄等关键信息。同时，以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基础复核管理层评估信用风险以及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背景、经营现状、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等对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4) 对管理层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算执行重新计算；

(5) 选取主要项目，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项目进度、项目状态、收款金额等信息进行函证；

(6) 执行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四、其他信息

建艺集团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建艺集团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建艺集团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建艺集团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建艺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建艺集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艺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



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建艺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艺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建艺集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



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韩冰



(项目合伙人)

李韩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明



陈明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566,352,635.44	246,979,868.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3,425,050.78	3,111,709.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88,805,755.39	204,335,813.66
应收账款	注释4	3,495,583,230.28	1,761,117,884.58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2,386,002.26
预付款项	注释6	123,956,052.08	6,500,213.49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208,644,584.81	69,071,647.68
存货	注释8	163,860,594.83	121,785,265.22
合同资产	注释9	1,363,849,065.13	128,514,044.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56,004,748.50	5,534,943.80
流动资产合计		6,070,481,717.24	2,549,337,392.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158,459,022.22	152,089,050.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2	52,837,419.88	29,191,588.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3	53,175,208.90	42,410,660.62
固定资产	注释14	616,024,885.85	132,776,388.02
在建工程	注释15	52,252,044.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6	33,329,817.30	
无形资产	注释17	336,675,579.40	199,323,862.19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8	327,509,324.85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9	22,850,991.48	15,899,990.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0	240,154,375.21	200,700,58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1	1,013,689,970.09	8,039,574.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6,958,639.25	780,431,696.56
资产总计		8,977,440,356.49	3,329,769,089.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有文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2	626,103,278.35	997,286,521.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3	288,816,831.25	55,310,793.06
应付账款	注释24	4,082,897,183.79	1,167,508,500.62
预收款项	注释25	1,124,576.02	
合同负债	注释26	568,389,918.95	128,975,941.07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7	78,106,664.71	10,358,227.02
应交税费	注释28	285,727,848.28	227,044,623.30
其他应付款	注释29	1,491,080,952.95	411,529,266.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0	291,800,563.41	148,342,542.03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1	311,900,378.23	11,589,814.13
流动负债合计		8,025,948,195.94	3,157,946,229.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2	175,800,000.00	38,000,000.00
应付债券	注释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4	21,136,370.73	
长期应付款	注释35	419,256,405.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0	20,113,405.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6,306,181.94	38,000,000.00
负债合计		8,662,254,377.88	3,195,946,229.28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6	159,623,514.00	159,623,5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7	721,029,812.70	721,029,812.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8	-185,311,100.65	-184,727,523.01
专项储备	注释39	19,300,144.45	15,049,564.08
盈余公积	注释40	51,169,142.32	51,169,142.32
未分配利润	注释41	-596,314,040.70	-617,497,277.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9,497,472.12	144,647,232.23
少数股东权益		145,688,506.49	-10,824,372.27
股东权益合计		315,185,978.61	133,822,859.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977,440,356.49	3,329,769,089.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育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42	2,165,602,249.54	1,947,823,403.74
减：营业成本	注释42	1,793,053,475.71	1,705,226,792.98
税金及附加	注释43	9,021,913.51	6,989,242.45
销售费用	注释44	32,115,736.20	17,641,967.52
管理费用	注释45	154,677,301.46	55,717,625.52
研发费用	注释46	65,293,558.86	60,617,078.98
财务费用	注释47	99,029,652.41	168,900,433.59
其中：利息费用		98,277,908.75	171,775,639.28
利息收入		1,226,664.54	5,837,069.28
加：其他收益	注释48	785,659.81	759,193.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6,371,529.80	2,930,664.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69,971.81	7,504,036.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0	333,341.61	-346,947.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1	-596,087.99	-969,618,895.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2	-6,523,951.19	-21,409,005.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3	9,639.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u>12,790,742.65</u>	<u>-1,054,954,727.31</u>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4	4,818,599.45	2,698.1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5	5,227,375.13	4,363,685.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u>12,381,966.97</u>	<u>-1,059,315,714.98</u>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6	1,720,823.88	-75,166,151.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u>10,661,143.09</u>	<u>-984,149,563.36</u>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1,143.09	-984,149,563.36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83,237.16	-981,681,538.46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094.07	-2,468,024.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9,424,353.10</u>	<u>-25,069,153.10</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24,353.10	-25,069,153.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24,353.10	-25,069,153.1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u>20,085,496.19</u>	<u>-1,009,218,716.46</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07,590.26	-1,006,750,691.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094.07	-2,468,024.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6.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6.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文

林文

林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2,077,342.57	1,682,162,979.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1,613.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462,051,154.70	13,787,18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6,400,110.35	1,695,950,16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2,550,122.88	1,608,224,904.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885,337.17	59,239,872.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146,598.25	71,357,85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311,992,301.26	77,238,34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6,574,359.56	1,816,060,97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74,249.21	-120,110,806.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18,361.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7.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00.00	4,7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419.10	4,7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57,005.48	6,121,342.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47,6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注释58	157,031,574.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36,250.47	6,121,34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677,831.37	-6,116,592.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019,999.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8,600,377.04	1,704,769,898.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1,375,500,000.00	616,049,549.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4,100,377.04	2,514,839,447.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9,444,943.94	2,301,777,720.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36,601.38	96,641,751.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315,786,973.34	82,319,73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2,068,518.66	2,480,739,211.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031,858.38	34,100,235.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95.76	-1,735.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8,185,773.56	-92,128,898.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07,576.54	128,736,475.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793,350.10	36,607,576.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卫民


强高印志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84,727,523.01	15,049,564.08	51,169,142.32	-617,497,277.86	-10,824,372.27	133,822,85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84,727,523.01	15,049,564.08	51,169,142.32	-617,497,277.86	-10,824,372.27	133,822,859.9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3,577.64	4,250,580.37		21,183,237.16	156,512,878.76	181,363,118.6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424,353.10			11,183,237.16	-522,094.07	20,085,496.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250,580.37				4,250,580.37
2. 本期使用						10,866,263.56				10,866,263.56
(六) 其他						-6,615,683.19				-6,615,683.1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85,311,100.65	19,300,144.45	51,169,142.32	-586,314,040.70	-145,888,506.49	315,185,978.61
					-10,007,930.74			10,000,000.00	157,034,972.83	157,027,042.09
								-586,314,040.70	-145,888,506.49	315,185,978.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长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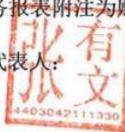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091,809.97	223,517,16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15,050.78	3,091,709.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335,875.34	204,285,813.66
应收账款	注释1	2,436,105,813.51	1,762,497,576.61
应收款项融资			2,386,002.26
预付款项		45,929,507.57	6,240,403.12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141,939,578.44	411,396,119.80
存货		38,791,940.28	121,360,009.13
合同资产		140,330,464.83	128,514,044.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793,685.31	4,091,634.59
流动资产合计		4,072,733,726.03	2,867,380,482.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076,824,132.71	316,981,446.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60,741.28	9,160,741.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343,249.87	25,775,952.60
固定资产		8,984,676.94	28,461,156.62
在建工程		21,570,093.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150,934.96	6,349,472.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539,399.07	15,899,990.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830,582.61	200,700,58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2,074.28	1,262,074.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7,665,884.96	604,591,416.96
资产总计		5,470,399,610.99	3,471,971,898.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有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印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7,225,299.76	987,491,546.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3,627,934.43	55,310,793.06
应付账款		1,220,804,903.81	1,162,588,255.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1,074,749.96	128,975,941.07
应付职工薪酬		12,782,794.16	10,281,219.45
应交税费		236,634,945.57	213,853,551.96
其他应付款		1,888,499,901.84	453,332,919.8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4,669,447.16	118,190,942.03
其他流动负债		69,474,877.24	11,589,814.13
流动负债合计		4,574,794,853.93	3,141,614,984.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19,256,405.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3,256,405.74	
负债合计		5,088,051,259.67	3,141,614,984.09
股东权益：			
股本		159,623,514.00	159,623,5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1,029,812.70	721,029,812.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4,758,369.91	-134,758,369.91
专项储备		15,303,330.18	15,049,564.08
盈余公积		51,169,142.32	51,169,142.32
未分配利润		-430,019,077.97	-481,756,748.29
股东权益合计		382,348,351.32	330,356,914.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470,399,610.99	3,471,971,898.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984,873,794.24	1,948,003,707.57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1,666,863,114.69	1,704,153,689.41
税金及附加		7,895,157.20	6,699,138.82
销售费用		16,463,502.25	17,641,967.52
管理费用		82,946,152.66	39,193,977.47
研发费用		65,293,558.86	60,617,078.98
财务费用		95,627,220.81	160,209,681.75
其中：利息费用		94,288,206.16	162,704,632.98
利息收入		1,211,943.11	5,395,291.96
加：其他收益		232,368.75	758,245.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156,794.13	-4,730,68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7,313.90	-157,313.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3,341.61	-346,947.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00,538.61	-960,608,096.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40,143.57	-21,409,005.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39.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764,038.26	-1,026,848,315.80
加：营业外收入		4,796,826.11	2,698.15
减：营业外支出		4,512,742.93	4,363,685.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048,121.44	-1,031,209,303.46
减：所得税费用		-689,548.88	-86,007,482.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37,670.32	-945,201,820.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37,670.32	-945,201,820.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0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100,000.00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737,670.32	-950,301,820.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印志

林卫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0,535,188.47	1,680,466,279.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1,613.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894,561.22	48,145,39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9,701,362.77	1,728,611,672.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4,358,105.41	1,606,032,033.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88,578.33	58,517,78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513,948.33	70,943,980.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383,508.27	125,145,67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9,644,140.34	1,860,639,47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42,777.57	-132,027,80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9.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00.00	4,7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9,019.77	4,7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62,777.51	5,367,09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3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662,777.51	5,367,09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613,757.74	-5,362,34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019,999.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4,828,837.46	1,655,269,898.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5,500,000.00	614,975,516.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0,328,837.46	2,464,265,414.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5,444,943.94	2,269,777,720.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29,745.81	87,900,903.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068,927.84	72,319,73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4,543,617.59	2,429,998,363.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785,219.87	34,267,05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228,684.56	-103,123,103.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70,868.67	127,193,97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99,553.23	24,070,868.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34,758,369.91	15,049,564.08	51,169,142.32	-481,756,748.29	330,356,914.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34,758,369.91	15,049,564.08	51,169,142.32	-481,756,748.29	330,356,914.90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53,766.10			253,766.10
2. 本期使用						6,417,162.39			6,417,162.39
(六) 其他						-6,163,396.29			-6,163,396.2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34,758,369.91	15,303,330.18	51,169,142.32	-430,019,077.97	382,348,351.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有文
440304211132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志印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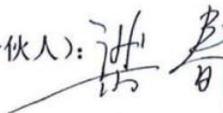
合伙人 李韩冰 :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及本所《关于发布〈2023年度签署业务报告合伙人授权名单〉的通知》[大华风字(2023)2号]之规定,本委托人现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业务约定书,保密协议,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审阅报告和审核报告等业务报告的审核签字权授予你,你要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本所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认真履行逐级复核程序,严格控制和合理规避审计风险,确保业务报告公正、公允、实事求是。

合伙人 李韩冰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为: 340801520002。

本授权委托书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授权人(首席合伙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一月五日





李韩冰 男 1974-11-20
 广东 广州市天河区
 广东会计师事务所
 特珠合伙丁珠海分所
 342101197411201311

Full Name: 李韩冰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4-11-20
 Working unit: 广东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34210119741120131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李韩冰(340801520002)，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1）268号。



证书编号: 34080152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11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1年11月10日





姓名 name 陈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5-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811198705154235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陈明(11010148051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1)268号。

110101480515

证书编号: 1101014805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1479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409E6FY0H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7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45



審計報告

大華審字[2024] 0011001479號

深圳市建藝裝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一、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深圳市建藝裝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藝集團公司)財務報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資產負債表,2023 年度的合併及母公司利潤表、合併及母公司現金流量表、合併及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財務報表附注。

我們認為,後附的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制,公允反映了建藝集團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 2023 年度的合併及母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二、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建藝集團公司,並履行了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三、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



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3 年度，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建艺集团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620,047.77 万元，金额重大。

建艺集团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工程项目建设服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公司需要对项目合同总收入和合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合同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建艺集团公司与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评价管理层确定预计合同总成本时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以及按履约进度法确认的合同收入，我们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合同总成本重新计算履约进度；

(3) 获取重大建造合同，并验证合同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复核建造合同履行进度及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4) 对重大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并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以验证完工进度的准确性；



(5) 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对主要合同的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

(6) 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文件，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

(7) 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4. 应收账款及注释 9. 合同资产所述，建艺集团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537,719.22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72,410.81 万元，合同资产余额为 199,630.66 万元，减值准备金额为 5,080.14 万元，金额重大。

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减值准备。上述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余额重大，并且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与判断，尤其是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估及测试公司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划分以及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对于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评估信用风险及预



期信用损失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背景、经营现状、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等对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3) 对于按照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划分标准是否适当，抽样复核各组合的账期天数、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逾期账龄等关键信息。同时，以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基础复核管理层评估信用风险以及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背景、经营现状、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等对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4) 对管理层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算执行重新计算；

(5) 选取主要项目，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项目进度、项目状态、收款金额等信息进行函证；

(6) 执行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四、其他信息

建艺集团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建艺集团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



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建艺集团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建艺集团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建艺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建艺集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艺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建艺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艺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建艺集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韩冰



(项目合伙人)

李韩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明



陈明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677,123,824.78	566,352,635.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3,425,050.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156,537,037.88	88,805,755.39
应收账款	注释4	3,653,084,150.27	3,495,583,230.28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230,250.00	
预付款项	注释6	163,636,736.44	123,956,052.08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198,842,667.50	208,644,584.81
存货	注释8	248,812,176.70	163,860,594.83
合同资产	注释9	1,945,505,226.00	1,363,849,065.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86,890,491.96	56,004,748.50
流动资产合计		7,130,662,561.53	6,070,481,717.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170,983,396.10	158,459,022.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2	51,152,619.88	52,837,419.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3	4,482,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4	88,544,176.53	53,175,208.90
固定资产	注释15	616,051,259.97	616,024,885.85
在建工程	注释16	48,481,309.87	52,252,044.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7	11,409,828.25	33,329,817.30
无形资产	注释18	293,996,223.70	336,675,579.40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9	327,509,324.85	327,509,324.85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20	21,686,819.74	22,850,99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1	246,348,788.40	240,154,37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2	1,097,220,422.23	1,013,689,970.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7,866,169.52	2,906,958,639.25
资产总计		10,108,528,731.05	8,977,440,356.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3	1,272,775,894.72	626,103,278.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4	187,873,869.44	288,816,831.25
应付账款	注释25	4,700,165,791.40	4,082,897,183.79
预收款项	注释26	472,996.56	1,124,576.02
合同负债	注释27	562,657,015.34	568,389,918.95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8	75,183,571.24	78,106,664.71
应交税费	注释29	243,167,705.31	285,727,848.28
其他应付款	注释30	608,731,825.97	1,491,080,952.9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1	591,614,077.73	291,800,563.41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2	597,403,943.03	311,900,378.23
流动负债合计		<u>8,840,046,690.74</u>	<u>8,025,948,195.94</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3	504,500,000.00	175,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4	8,059,550.54	21,136,370.73
长期应付款	注释35	480,768,266.13	419,256,405.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1	17,662,476.60	20,126,461.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010,990,293.27</u>	<u>636,319,237.68</u>
负债合计		<u>9,851,036,984.01</u>	<u>8,662,267,433.62</u>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6	159,623,514.00	159,623,5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7	1,149,366,473.46	721,029,812.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8	-186,696,498.79	-185,311,100.65
专项储备	注释39	17,592,694.71	19,300,144.45
盈余公积	注释40	51,169,142.32	51,169,142.32
未分配利润	注释41	-1,159,444,966.59	-596,327,096.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31,610,359.11</u>	<u>169,484,416.38</u>
少数股东权益		225,881,387.93	145,688,506.49
股东权益合计		<u>257,491,747.04</u>	<u>315,172,922.87</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0,108,528,731.05</u>	<u>8,977,440,356.4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42	6,200,477,705.68	2,165,602,249.54
减：营业成本	注释42	5,452,893,027.74	1,793,053,475.71
税金及附加	注释43	20,938,776.77	9,021,913.51
销售费用	注释44	60,510,891.93	32,115,736.20
管理费用	注释45	284,831,284.63	154,677,301.46
研发费用	注释46	202,788,242.46	65,293,558.86
财务费用	注释47	205,844,509.76	99,029,652.41
其中：利息费用		206,510,454.92	98,277,908.75
利息收入		5,641,672.94	1,226,664.54
加：其他收益	注释48	7,960,693.66	785,659.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2,193,823.02	6,371,529.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1,502.70	6,369,971.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0	-693,894.78	333,341.6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1	-502,980,096.07	-596,087.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2	14,130,877.92	-6,523,951.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3	-1,808,166.00	9,639.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8,525,789.86	12,790,742.65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4	5,776,795.16	4,818,599.4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5	6,718,851.10	5,227,375.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9,467,845.80	12,381,966.9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6	18,243,659.33	1,733,879.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711,505.13	10,648,087.35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711,505.13	10,648,087.35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3,203,415.43	11,170,181.4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91,910.30	-522,094.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5,398.14	9,424,35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5,398.14	9,424,353.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4,800.00	9,424,353.1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1,384,800.00	9,424,353.10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8.1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8.14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9,096,903.27	20,072,44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588,813.57	20,594,534.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91,910.30	-522,094.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53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3.53	0.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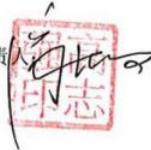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96,950,711.82	1,472,077,342.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24,352.75	2,271,613.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636,675,172.62	462,051,15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7,850,237.19	1,936,400,110.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01,646,627.29	1,512,550,122.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394,853.28	130,885,33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022,415.05	91,146,59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830,314,743.64	311,992,30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6,378,639.26	2,046,574,35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528,402.07	-110,174,24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38,714.50	518,361.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761.82	1,557.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70,150.10	3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896,139.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9,766.02	558,419.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457,577.11	33,157,005.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92,000.00	24,047,6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418,329.62	157,031,574.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6,930,91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298,822.75	214,236,25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949,056.73	-213,677,831.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1,614,721.45	1,348,600,377.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1,148,866,538.85	1,37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0,581,260.30	2,724,100,377.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0,616,735.91	1,689,444,943.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769,469.47	36,836,601.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1,301,189,707.26	315,786,97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6,575,912.64	2,042,068,518.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005,347.66	682,031,85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10.33	5,995.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13,678.53	358,185,773.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793,350.10	36,607,57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307,028.63	394,793,350.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84,727,523.01	15,049,564.08	51,169,142.32	-617,497,277.86	-10,824,372.27	133,822,85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84,727,523.01	15,049,564.08	51,169,142.32	-617,497,277.86	-10,824,372.27	133,822,859.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424,353.10	4,250,580.37		21,170,181.42		181,350,062.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24,353.10			11,170,181.42		20,072,440.4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250,580.37				4,250,580.37
2. 本期使用						10,866,263.56				10,866,263.56
(六) 其他						-6,615,683.19				-6,615,683.1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0,007,930.74	19,300,144.45	51,169,142.32	10,000,000.00	157,034,972.83	315,172,922.87
					-185,311,100.65			-596,327,096.44	145,689,506.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1877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七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755,614.38	203,091,809.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15,050.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162,680.84	38,335,875.34
应收账款	注释1	2,401,244,180.91	2,436,105,813.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337,071.26	45,929,507.57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466,525,461.21	1,141,939,578.44
存货		130,451,128.83	38,791,940.28
合同资产		20,745,397.48	140,330,464.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457,619.68	24,793,685.31
流动资产合计		4,282,679,154.59	4,072,733,726.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074,926,354.97	1,076,824,132.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60,741.28	9,160,741.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7,434,533.43	51,343,249.87
固定资产		50,936,274.06	8,984,676.94
在建工程		862,873.24	21,570,093.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302,287.50	6,150,934.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41,132.25	16,539,399.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830,582.61	205,830,58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2,074.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9,694,779.34	1,397,665,884.96
资产总计		5,692,373,933.93	5,470,399,610.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七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8,488,506.39	337,225,299.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799,921.00	263,627,934.43
应付账款		1,308,446,870.46	1,220,804,903.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5,167,927.22	271,074,749.96
应付职工薪酬		19,545,956.06	12,782,794.16
应交税费		217,073,171.33	236,634,945.57
其他应付款		1,585,523,391.25	1,888,499,901.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7,340,988.15	274,669,447.16
其他流动负债		95,757,231.54	69,474,877.24
流动负债合计		<u>4,703,143,963.40</u>	<u>4,574,794,853.93</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7,700,000.00	9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80,768,266.13	419,256,405.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u>938,468,266.13</u>	<u>513,256,405.74</u>
负债合计		<u>5,641,612,229.53</u>	<u>5,088,051,259.67</u>
股东权益：			
股本		159,623,514.00	159,623,5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8,273,784.33	721,029,812.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6,458,369.91	-134,758,369.91
专项储备		15,764,244.08	15,303,330.18
盈余公积		51,169,142.32	51,169,142.32
未分配利润		-1,067,610,610.42	-430,019,077.97
股东权益合计		<u>50,761,704.40</u>	<u>382,348,351.32</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5,692,373,933.93</u>	<u>5,470,399,610.9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398,858,343.96	1,984,873,794.24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1,294,857,001.93	1,666,863,114.69
税金及附加		4,129,184.66	7,895,157.20
销售费用		18,654,824.01	16,463,502.25
管理费用		106,532,266.89	82,946,152.66
研发费用		42,473,493.20	65,293,558.86
财务费用		137,031,339.45	95,627,220.81
其中：利息费用		135,376,025.62	94,288,206.16
利息收入		722,777.98	1,211,943.11
加：其他收益		804,944.89	232,36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401,431.90	-156,79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1,502.70	-157,313.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3,894.78	333,341.6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7,471,685.83	6,900,538.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073,697.03	-6,340,143.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39.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9,705,272.97	50,764,038.26
加：营业外收入		4,845,015.01	4,796,826.11
减：营业外支出		3,048,274.12	4,512,742.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7,908,532.08	51,048,121.44
减：所得税费用		-316,999.63	-689,548.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591,532.45	51,737,670.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591,532.45	51,737,670.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1,700,000.00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9,291,532.45	51,737,670.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9,784,064.04	1,240,535,188.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183.49	2,271,613.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178,535.87	966,894,56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74,006,783.40</u>	<u>2,209,701,362.77</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5,948,839.47	1,414,358,105.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655,455.99	66,388,578.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31,532.25	70,513,948.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655,185.72	788,383,50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392,891,013.43</u>	<u>2,339,644,140.3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8,884,230.03</u>	<u>-129,942,777.57</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95,790.50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575.14	519.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0.00	3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743,565.64</u>	<u>10,049,019.7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8,118.50	7,662,77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4,000,000.00	43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0,758,118.50</u>	<u>489,662,777.51</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8,014,552.86</u>	<u>-479,613,757.74</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3,700,000.00	1,274,828,837.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615,450.83	1,37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881,315,450.83</u>	<u>2,650,328,837.46</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5,416,735.91	1,655,444,943.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050,994.83	34,029,745.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7,056,112.08	315,068,92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655,523,842.82</u>	<u>2,004,543,617.5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25,791,608.01</u>	<u>645,785,219.87</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07,174.88	36,228,68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99,553.23	24,070,868.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9,192,378.35</u>	<u>60,299,553.2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34,758,369.91	15,303,330.18	51,169,142.32	-430,019,077.97	382,348,35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34,758,369.91	15,303,330.18	51,169,142.32	-430,019,077.97	382,348,351.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07,243,971.63		-1,700,000.00	460,913.90		-637,591,532.45	-331,586,546.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00,000.00			-637,591,532.45	-639,291,532.4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7,243,971.63		-1,700,000.00	460,913.90		-637,591,532.45	307,243,971.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60,913.90			460,913.90
2. 本期使用						4,479,439.21			4,479,439.21
(六) 其他						-4,018,525.31			-4,018,525.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1,028,273,784.33		-136,458,369.91	15,764,244.08	51,169,142.32	-1,067,610,610.42	50,761,704.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有斌

张有斌

张有斌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第11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MOORE
大华国际

大华會計師事務所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合伙人 李韩冰 :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及本所《关于发布〈2024年度签署业务报告合伙人授权名单〉的通知》[大华风字(2024)5号]之规定,本委托人现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业务约定书,保密协议,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审阅报告和审核报告等业务报告的审核签字权授予你,你要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本所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认真履行逐级复核程序,严格控制和合理规避审计风险,确保业务报告公正、公允、实事求是。

合伙人 李韩冰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为: 340801520002。

本授权委托书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授权人(首席合伙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姓名: 李韩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11-20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花桥自贸白狄) 340101197411201311
 Identity card No. 34010119741120131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李韩冰(34080152000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340801520002



证书编号: 34080152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11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1 年 11 月 11 日 颁发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name 薛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5-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811198705154235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薛明(11010148051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证书编号: 1101014805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德皓审字[2025]00001218 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京25B00E9XDY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7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46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中路 78 号院首汇广场 10 号楼[100141]
电话:86(10)6827 8880 传真:86(10)6823 8100

审计报告

德皓审字[2025]00001218号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艺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艺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建艺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



建艺集团 2024 年度发生净亏损 80,329.37 万元，且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建艺集团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00,449.83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建艺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4 年度，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建艺集团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624,937.76 万元，金额重大。

建艺集团对于所提供的工程项目建设服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公司需要对项目合同总收入和合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合同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建艺集团与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评价管理层确定预计合同总成本时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以及按履约进度法确认的合同收入，我们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合同总成本重新计算履约进度；

(3) 获取重大建造合同，并验证合同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复核建造合同履约进度及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4) 对重大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并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以验证完工进度的准确性；

(5) 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对主要合同的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

(6) 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文件，验证已发生的合同成本；

(7) 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 应收账款及注释 8. 合同资产所述，建艺集团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625,718.86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35,094.79 万元，合同资产余额为人民币 155,270.38 万元，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4,790.04 万元，金额重大。

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减值准备。上述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余额重大，并且减值



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与判断，尤其是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及测试公司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划分以及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2）对于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评估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背景、经营现状、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等对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3）对于按照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划分标准是否适当，抽样复核各组合的账期天数、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逾期账龄等关键信息。同时，以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基础复核管理层评估信用风险以及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背景、经营现状、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违约记录等对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4）对管理层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算执行重新计算；

（5）选取主要项目，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项目进度、项目状态、收款金额等信息进行函证；

（6）执行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及合同



资产减值准备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五、其他信息

建艺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建艺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建艺集团管理层负责评估建艺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建艺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艺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



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建艺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艺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建艺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



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韩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明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226,934,727.34	677,123,82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48,404,734.41	156,537,037.88
应收账款	注释3	3,906,240,651.10	3,653,084,150.27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5,167,670.50	230,250.00
预付款项	注释5	100,185,973.68	163,636,736.44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185,598,120.39	198,842,667.50
存货	注释7	255,178,938.50	248,812,176.70
合同资产	注释8	1,504,803,370.99	1,945,505,226.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105,319,991.26	86,890,491.96
流动资产合计		7,337,834,178.17	7,130,662,561.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154,316,210.29	170,983,39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1	39,142,859.58	51,152,619.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2	4,482,000.00	4,482,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3	20,019,484.78	88,544,176.53
固定资产	注释14	639,717,298.79	616,051,259.97
在建工程	注释15	8,614,547.39	48,481,309.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6	20,777,782.76	11,409,828.25
无形资产	注释17	457,393,057.32	293,996,223.70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8	327,509,324.85	327,509,324.85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9	19,499,289.92	21,686,81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0	265,320,331.88	246,348,78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1	900,565,899.17	1,097,220,422.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7,358,086.73	2,977,866,169.52
资产总计		10,195,192,264.90	10,108,528,731.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44000421133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2	1,217,255,885.18	1,272,775,894.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3	524,076,888.76	187,873,869.44
应付账款	注释24	4,442,371,342.91	4,700,165,791.40
预收款项	注释25	725,195.02	472,996.56
合同负债	注释26	910,528,259.46	562,657,015.34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7	73,317,375.04	75,183,571.24
应交税费	注释28	327,225,431.14	243,167,705.31
其他应付款	注释29	434,368,228.64	608,731,825.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0	867,703,375.18	591,614,077.73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1	544,760,449.48	597,403,943.03
流动负债合计		9,342,332,430.81	8,840,046,690.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2	709,982,075.52	504,500,000.00
应付债券	注释33	287,02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4	7,897,297.89	8,059,550.54
长期应付款	注释35	365,109,503.97	480,768,266.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0	16,180,278.75	17,662,476.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6,189,156.13	1,010,990,293.27
负债合计		10,728,521,586.94	9,851,036,984.01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6	159,623,514.00	159,623,5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7	1,155,985,865.03	1,149,366,473.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8	-198,679,915.61	-186,696,498.79
专项储备	注释39	17,340,251.04	17,592,694.71
盈余公积	注释40	51,169,142.32	51,169,142.32
未分配利润	注释41	-1,988,623,436.77	-1,159,444,966.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03,184,579.99	31,610,359.11
少数股东权益		269,855,257.95	225,881,387.93
股东权益合计		-533,329,322.04	257,491,747.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195,192,264.90	10,108,528,731.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42	6,249,377,619.29	6,200,477,705.68
减：营业成本	注释42	5,564,287,155.49	5,452,893,027.74
税金及附加	注释43	23,231,297.03	20,938,776.77
销售费用	注释44	54,781,167.52	60,510,891.93
管理费用	注释45	248,549,925.90	284,831,284.63
研发费用	注释46	196,153,745.77	202,788,242.46
财务费用	注释47	227,839,952.12	205,844,509.76
其中：利息费用		229,719,229.20	206,510,454.92
利息收入		6,134,650.81	5,841,672.94
加：其他收益	注释48	651,255.32	7,960,693.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3,179,861.84	2,193,823.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33,958.46	2,161,502.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0		-693,894.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1	-660,969,341.59	-502,980,096.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2	-12,769,576.54	14,130,877.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3	-343,725.39	-1,808,166.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u>-735,717,150.90</u>	<u>-508,525,789.86</u>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4	1,042,835.34	5,776,795.16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5	19,110,653.75	6,718,851.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u>-753,784,969.31</u>	<u>-509,467,845.80</u>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6	49,508,697.40	18,243,659.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u>-803,293,666.71</u>	<u>-527,711,505.13</u>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293,666.71	-527,711,505.13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9,178,470.18	-563,203,415.43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84,803.47	35,491,910.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11,983,416.82</u>	<u>-1,385,398.14</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983,416.82	-1,385,398.1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11,983,689.01</u>	<u>-1,384,800.00</u>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983,689.01	-1,384,8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272.19</u>	<u>-598.14</u>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2.19	-598.14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u>-815,277,083.53</u>	<u>-529,096,903.27</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1,161,887.00	-564,588,813.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884,803.47	35,491,910.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5.19	-3.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5.19	-3.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0,390,776.33	5,296,950,711.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7,397.54	14,224,352.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183,681,273.85	636,675,17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5,129,447.72	5,947,850,23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12,573,459.31	4,901,646,627.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5,511,440.75	424,394,853.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836,269.56	180,022,41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523,274,810.92	830,314,74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2,195,980.54	6,336,378,63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33,467.18	-388,528,40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注释57	26,793,000.00	2,738,714.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0,974.01	44,761.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681,432.61	6,670,150.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37,852.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1,040,708.23	896,139.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143,967.17	10,349,766.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11,949.73	30,457,577.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注释57	30,510,000.60	6,49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98,558.56	150,418,329.6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392,656.59	6,930,91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13,165.48	194,298,822.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30,801.69	-183,949,056.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33,069.00	170,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33,069.00	170,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4,928,862.05	1,491,614,721.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1,274,761,476.21	1,148,866,538.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4,423,407.26	2,810,581,260.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5,670,665.60	740,616,735.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269,440.04	64,769,469.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54,450.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7	1,721,472,566.78	1,301,189,70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3,412,672.42	2,106,575,91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89,265.16	704,005,347.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090.69	-14,210.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109,094.40	131,513,678.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307,028.63	394,793,350.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416,123.03	526,307,028.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1,149,386,473.46	-186,696,498.79	17,592,694.71	51,169,142.32	-1,159,444,966.59	225,881,387.93	257,491,747.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159,623,514.00		1,149,386,473.46	-186,696,498.79	17,592,694.71	51,169,142.32	-1,159,444,966.59	225,881,387.93	257,491,747.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619,391.57	-11,983,416.82	-252,443.67		-829,178,470.18	43,973,870.02	-790,821,069.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619,391.57	-11,983,416.8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9,623,514.00		1,155,985,865.03	-198,679,915.61	17,340,251.04	51,169,142.32	-1,988,623,436.77	269,855,257.95	-533,329,322.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披露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有文

张有文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市建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85,311,100.65	19,300,144.45	51,169,142.32	-586,314,040.70	145,688,505.49	315,175,922.8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85,311,100.65	19,300,144.45	51,169,142.32	-586,314,040.70	145,688,505.49	315,175,922.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121,082,689.13		-186,695,498.79	17,582,694.71	51,169,142.32	-1,159,444,966.59	225,681,387.93	257,491,747.04
			1,149,386,473.46							
			307,243,971.63							
			428,336,660.76							
			721,029,812.70							
			428,336,660.76							
			19,300,144.45							
			19,300,144.45							
			51,169,142.32							
			51,169,142.32							
			-586,314,040.70							
			-586,314,040.70							
			145,688,505.49							
			145,688,505.49							
			315,175,922.87							
			315,175,922.87							
			-57,681,175.83							
			-57,681,175.83							
			35,481,910.30							
			35,481,910.30							
			44,700,971.14							
			44,700,971.14							
			351,944,942.77							
			351,944,942.77							
			44,700,971.14							
			44,700,971.14							
			351,944,942.77							
			351,944,942.77							
			-1,707,449.74							
			-1,707,449.74							
			64,934,186.81							
			64,934,186.81							
			-66,641,636.55							
			-66,641,636.55							
			121,178,234.41							
			121,178,234.41							
			257,491,747.04							
			257,491,747.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745,838.04	120,755,614.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921,442.59	61,162,680.84
应收账款	注释1	1,694,528,676.51	2,401,244,180.91
应收款项融资		3,473,071.54	
预付款项		43,056,123.83	54,337,071.26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359,172,933.17	1,466,525,461.21
存货		110,823,039.06	130,451,128.83
合同资产		54,472,152.42	20,745,397.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679,576.51	27,457,619.68
流动资产合计		3,535,872,853.67	4,282,679,154.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088,882,009.68	1,074,926,354.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21,689.58	7,160,741.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019,484.78	47,434,533.43
固定资产		66,594,752.85	50,936,274.06
在建工程			862,873.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669,054.23	7,302,287.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068,879.25	15,241,13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830,582.61	205,830,58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79,161.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8,165,614.66	1,409,694,779.34
资产总计		4,954,038,468.33	5,692,373,933.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44060421133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000,000.00	568,488,506.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0	135,799,921.00
应付账款		1,174,275,242.18	1,308,446,870.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7,529,640.92	215,167,927.22
应付职工薪酬		19,599,281.68	19,545,956.06
应交税费		254,283,168.02	217,073,171.33
其他应付款		2,288,646,821.66	1,585,523,391.2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9,650,290.05	557,340,988.15
其他流动负债		54,234,064.18	95,757,231.54
流动负债合计		5,103,218,508.69	4,703,143,963.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1,000,000.00	457,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28,255,001.67	480,768,266.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9,255,001.67	938,468,266.13
负债合计		5,782,473,510.36	5,641,612,229.53
股东权益：			
股本		159,623,514.00	159,623,5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5,121,581.76	1,028,273,784.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7,097,421.61	-136,458,369.91
专项储备		15,223,651.56	15,764,244.08
盈余公积		51,169,142.32	51,169,142.32
未分配利润		-1,952,475,510.06	-1,067,610,610.42
股东权益合计		-828,435,042.03	50,761,704.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54,038,468.33	5,692,373,933.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110,921,577.76	1,398,858,343.96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1,108,027,560.00	1,294,857,001.93
税金及附加		3,043,475.37	4,129,184.66
销售费用		13,076,430.00	18,654,824.01
管理费用		113,633,551.98	106,532,266.89
研发费用		35,754,239.12	42,473,493.20
财务费用		159,385,262.04	137,031,339.45
其中：利息费用		159,167,298.80	135,376,025.62
利息收入		413,729.67	722,777.98
加：其他收益		78,505.72	804,944.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745,666.00	401,431.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856.28	2,161,502.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3,894.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4,589,090.96	-467,471,685.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65,904.18	32,073,697.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8,006.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8,101,757.70	-639,705,272.97
加：营业外收入		609,007.47	4,845,015.01
减：营业外支出		7,372,149.41	3,048,274.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4,864,899.64	-637,908,532.08
减：所得税费用			-316,999.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864,899.64	-637,591,532.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864,899.64	-637,591,532.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9,051.70	-1,7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9,051.70	-1,70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9,051.70	-1,70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5,503,951.34	-639,291,532.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440304211133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7,118,493.71	1,269,784,064.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183.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465,339.64	1,004,178,53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5,583,833.35	2,274,006,78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1,948,509.26	1,605,948,839.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36,861.33	78,655,45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42,542.23	34,631,532.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236,760.55	673,855,18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264,673.37	2,392,891,01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19,159.98	-118,884,230.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95,790.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7,619.32	44,57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85,900.00	3,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23,519.32	2,743,565.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9,804.16	2,758,11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1.00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529,805.16	150,758,11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06,285.84	-148,014,552.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8,000,000.00	943,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265,412.15	937,615,45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1,265,412.15	1,881,315,450.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5,500,000.00	375,416,735.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739,113.54	43,050,994.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529,211.00	1,237,056,11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7,768,324.54	1,655,523,84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7,087.61	225,791,60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209,961.75	-41,107,174.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92,378.35	60,299,553.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02,340.10	19,192,37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594,718.45	79,491,931.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志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1,028,273,784.33			15,764,244.08	51,169,142.32	-1,067,610,610.42	50,761,704.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1,028,273,784.33			15,764,244.08	51,169,142.32	-1,067,610,610.42	50,761,704.40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6,847,797.43			-540,592.52		-884,864,899.64	-879,196,746.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47,797.43					-884,864,899.64	-865,503,951.3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847,797.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40,592.52			-540,592.52
2. 本期使用								3,191,420.96			3,191,420.96
(六) 其他								-3,732,013.48			-3,732,013.48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1,035,121,581.76			15,223,651.56	51,169,142.32	-1,952,475,510.06	-828,435,042.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34,758,369.91	15,303,330.18	51,169,142.32	-430,019,077.97	382,348,351.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721,029,812.70		-134,758,369.91	15,303,330.18	51,169,142.32	-430,019,077.97	382,348,351.32
三、本年年初余额			307,243,971.63		-1,700,000.00	460,913.90			-331,586,646.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00,000.00				-639,291,532.4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7,243,971.63						307,243,971.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60,913.90			460,913.90
2. 本期使用						4,479,499.21			4,479,499.21
(六) 其他						-4,018,525.31			-4,018,525.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623,514.00		1,028,273,784.33		-136,458,369.91	15,764,244.08	51,169,142.32	-1,067,610,610.42	50,761,704.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德普普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1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8日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0297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3、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罗园南路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24年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伟冰 3408015200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40801520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s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Guangdong Institute of CPAs
1999 年 11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5 月 26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李伟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11-20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3401011974112013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
Registration of the transfer and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Beijing Dehuo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8 月 29 日
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盖章
Beijing Dehuo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Stamp





姓名: 陈明
 Full name: 陈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05-15
 Date of birth: 1987-05-15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珠海分所
 (Special普通合伙) Zhuhai Branch
 身份证号码: 340811198705154235
 Identity card No. 340811198705154235



说明(11010148051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说明(11010148051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证书编号: 110101480515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515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Guang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3月0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记
 Edi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7月25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7月25日
 Year Month Day

